

官板

崇正辯

文政丙辰

卷三
畢

崇正

				漢書門
		四〇三一		
	三	九	一	
	七	九		
	三			
冊	架	函	號	類

內閣文庫			
			漢書
		四〇三一	
	三	九	
	七	九	
	三		
冊	架	函	號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4031	
冊數		3 (3)	
函號	298	284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致堂先生崇正辨卷之三

晉孝武奉佛法立精舍於殿側引沙門居之符堅率眾寇

淮南謝玄等戰於淝水破之

仁贊載此以淝水之捷為孝武奉佛之報然符堅敬重道安引之登輦豈不奉佛何為而敗邪符堅違王猛之言貪功南伐自覆其國晉孝武倚任謝安制師有道故能以少擊眾晉祚復安其存其亡皆由用賢與不用賢耳若曰立精舍於殿側引沙門居之遂能勝敵則梁武帝柰何反為侯景所圍邪天子之居上法紫微後市面朝左宗廟右社稷各有成象所以憲天履極為神民萬物之主不敢苟也沙門和尚乃異域之教其形貌衣服

威儀言行無一與中國同者。明君有為則當內華外夷，息邪距
諛，以扶聖人之正道。乃於宮殿之旁，為僧人之居，其褻瀆神器
甚矣。可以為戒，而不可以為法也。

梁太祖躬覽內經，指為科域，刺血躬寫般若經十部。琳法
師曰：梁高祖邁有德之前踪，躡淨名之聖軌，驚嶺與典，鷄
園容議。二諦五乘之旨，三藏九部之文，赤鬚之所未詳，青
目由來不譯，並無重覽。義弗再思，鄙周孔之俗謨，議老莊
之名理。法輪相繼，齋講不絕，每捨身時，地為震動。

蕭行於佛教之文，不論可知其精熟矣。豈待贊美而後知也。其
重佛而輕老，則其嗜好之偏，猶人惡酒而好漿，陋鹽而羨酢，未

足以相賢也。法琳乃以周孔之道為俗謨，何其敢於非聖，無所
忌憚如此哉。周公相武王，誅無道，殺飛廉，戮惡求，驅猛獸，膺夷
狄。孔子集大成，正五經，作春秋，黜蠻夷，討亂臣，誅賊子，使人至
今知有三綱五常之道，不淪胥於夷狄禽獸者，其功與天地參，
與日月並，與四時俱運，不知何時而已也。而法琳鄙之為俗謨，
何其敢於非聖，無所忌憚如此哉。必有明王在上，良相輔政，舉
行周孔之教，申明左道之刑，庶乎其知畏矣。梁武捨身地為震
動，蓋萬乘之主，一旦以奴自居，天下之大異，地震所以警之。

元魏太祖下詔曰：夫佛法之興，濟益存亡，可於京邑建節
答範，脩整官舍，令信向之徒有所居止。

魏祖溺於名而不覈其實者也。佛法濟存則不父其父，不母其母。親者尚不蒙其力，而曰廣濟舍生，其可信乎？如其濟亡，則佛語阿難以地獄本無所有，是乃設爲此說以恐怖愚夫而已。於亡者實無所濟也。世之脩佛事以追先福者，自其初死至三年之久，經歷十王，徧平地獄，宜其每受減降懺悔之語，與初死時亦無所異。雖數十年之後，脩忌致齊者，其懺悔之語亦如之。嘗詰其徒，蓋不足以自誑而舉世惑之，可嘆也已。

肅宗寫經十三藏

肅宗繼天寶大亂之後，臣盜雖夷而國勢日削，所當發憤圖任賢才，以復先帝之境土，致天下於開元貞觀之盛。仰面思之夜

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猶恐不及也。乃有餘暇，留意佛書，抄寫繙傳，至於六萬五千餘卷之富。古人曰：不作無益，害有益。功乃成。肅宗廢時亂日，作無益如此，其功業不競，則有由矣。

後周孝明帝造錦繹迦像及寶塔二百二十區，雲霓藻梲，繡柱文櫬，夏戶秋牕，蓮花柰苑，處處精潔，一一妍華。見者忘歸，覩者目眩。大弘像化，以固龍圖。

周帝奉佛華侈如此，不恤民力，不愛國財，以冀福田利益也。未幾國祚移於權臣之手，民力徒殫，國財徒費，以快惰游蠶食之衆，而福田利益終不可得。像化雖弘而基圖不固矣。當其興建之時，不過取僧人稱贊夸美之言以自悅耳，其終乃如此，豈不

為將來之永戒哉

隋高祖留心佛法受菩薩戒寫經四十六藏

楊堅為人臣而篡取其君之位其本不正而能節用愛人以致康阜自其才如此豈受戒寫經所能致哉創業之君子孫之所効法也高祖寫經四十六藏是以煬帝繼世裝補經秩至於九十餘萬卷疑若功德宏深福利增益而不能免於宇文化及之殺高祖絕祀為後世咲使其略法先王師範周孔知脩身治國之道豈至此哉

唐太宗詔曰有隋失道朕親總元戎致茲明代曾無寧歲思所以樹立福田濟其營魂可於建義以來交兵之處為

義士凶徒殞身戎陳者各建寺刹招延勝侶望法鼓所振變炎火於青蓮梵音所聞易苦海於甘露

湯放桀武王伐紂之後天下太定民安其生物遂其性其時未有佛法也湯武何以致太平哉唐太宗英姿大畧親平禍亂而其所學駁棟不明聖人之道故其於生死之際未能無惑昔漢高祖與項羽拒戰累年下詔軍士死者為之棺斂轉送其家四方歸心焉攷太宗之所為不亦婦人之仁鄙陋可咲哉

貞觀二年下詔其畧曰今百穀滋茂萬寶將成猶恐風雨失時字養無寄宜為普天億兆仰祈加祐可於京城及天下諸寺觀僧尼道士等七日七夜轉經行道每年正月七

日例皆准此。人主詔令，猶天之風雷發達萬物，過與不及，則反爲害。唐文皇英主也，而有僻詔如此，無乃俗流失，世敗壞已久，循習故常，而不知其非邪？夫水旱風雨豐凶，天之所爲，而人之所感也。聖人脩德以應天，則雖有其變而不爲害。故陽教不脩，則日爲之虧，陰事不治，則月爲之食。恩賞縱緩，則無寒歲，刑罰慘酷，則無煥年。商嘗大旱，湯以六事自責，不聞流殍之災。周當大風，成王恐懼改過，終致豐登之報。此皆反求諸己，脩其誠心，以答天戒，而不求諸人也。求諸己而不求之人，道之要也。若不在此而在彼，則僧尼道士日日轉經，月月行道，歲歲爲之，而無間歇，將見三

日一風，五日一雨，百穀繁殖，不可勝用矣。尚何水旱之足憂乎？則天皇后請受佛記，沙門法藏講新華嚴經，至天帝綱義十重門，后茫然未決，藏乃指鎮殿金獅子爲喻，后遂開悟。則天以妾乘夫，革唐之命，淫虐不道，終其身而禍未已，不知仁贊所謂開悟者，悟何事邪？其用刑設獄，慘酷峻忍，大抵皆如地獄變相，以威服天下，及大權由已，然後殺人，豈自僧人所勸哉？廢中宗幽之於房陵，十有四年，非狄梁公以死諫諍，則不復也。帝雖歸，不得預政者又六年，非張東之輩率兵迎之，則不立也。則天所爲如此，則法藏所陳鎮殿金獅子之喻，有何義理而使后開悟邪？以予觀之，法藏者亦白馬阿師之流耳。

憲宗時功德使奏鳳翔法門寺有釋迦牟尼佛指骨一截藏之塔中其本傳以爲當三十年一開開卽歲豐人安帝遂下詔命中使領禁兵與僧徒迎至京師帝開光順門納之王公士庶瞻禮捨施如恐不及帝留禁中三日乃送京城佛寺

佛之所以爲佛者以生不以死也又况千年遺骨豈道之所存邪僧人且爲之傳曰骨塔每開卽歲豐人安憲宗信之盡禮迎致王公大臣莫不阿君所好獨韓文公正色昌言以格其非遂見斥逐未幾憲宗爲近豎弑逆而殞是則開塔見骨者乃所以禍人主非所以安百姓也而文公之言効矣非後世之永鑒乎

夫佛之遺體誠有可貴則耳目鼻口心腹腎腸尤當傳寶金剛堅固必不如世人之死同歸腐壞何獨骨齒散落人間乎世傳得道真僧有火燒不化者或舌或目或諸根器以爲清淨戒律之驗而况佛乎如有得佛之耳目鼻口心腹腎腸者庶幾可寶矣牟子時靈帝崩天下擾亂獨交州差安北方人咸來在焉多爲神仙辟穀長生之術牟子常以五經難之道家術士莫敢對於是銳志於佛道世俗之徒多非之以皆五經畧引聖賢之言證解之名曰牟子治惑或問佛之生也從何邑國寧有先祖乎牟子曰佛積累道德數千億生於天竺白淨王夫人以四月八日右脇而生年十九夜半飛而出

宮思道六年成佛孟夏生者不寒不熱草木華美

按釋氏會覆載四月初八日考據無定若以佛生於周穆王時則是西域用周曆周以建子為正四月乃六月盛夏極暑之時也以四月為孟夏乃孔子之法佛既能擇父母國域而生道又高於孔子必不用孔子所定之時而生牟子無乃未之思乎

問曰至寶不華至辭不飾金佛經卷以萬計言以億數蓋繁而不要也牟子曰佛經前說億載却道萬世彌綸於廣大剖析於窈妙卷萬言億多多益具何不要之有

自堯舜至孔子一千五百年更歷聖賢多矣其書存於今者不盈百卷而道無所不備夫聖人非有心於著書不得已而載道

以示後世也佛之言浩浩然務為包羅總括意欲以是盡道道既難盡而不中於理者舉其書皆是也蓋理則可窮而事則無定夫以一人之智慮前說億載後道萬世之事能自必其無失乎知其不能無失則又為一說以救之謂之遺累此其所以支離蔓衍而無端倪小智之士讀之驚焉是猶蟄蟲側耳震雷而闖首坏戶彼又安知簫韶九奏之美哉

問曰孝經以身體不毀為孝曾子將死啓手足今沙門剃頭何違聖不孝邪牟子曰泰伯被髮文身而孔子稱其至德沙門捐家財棄妻子可謂讓之至也何違聖不孝乎

泰伯三以天下讓故孔子稱其至德非取其斷髮文身也佛棄

人倫乃道德之賊也。安得以讓名之。推已所有以與人者。謂之讓。父母妻子可推以與人乎。

問曰。不孝莫過無後。而沙門棄妻子。何不孝也。牟子曰。妻子世之餘也。清躬道之妙也。許由栖巢木。夷齊餓首陽。而仲尼稱其仁。不譏其無後也。

許由辭位。夷齊讓國。不聞其棄妻子也。男女之道。生出之理。萬物所同然。非人以私智造設而為之也。聖人因之。明人倫。申禮義。而制淫僻。使循道理之正而已。牟子之身。非父母所生乎。豈惟牟子。佛非父母所生乎。而以妻子為世之餘何也。萬物無獨立者。必有其對。正蒙曰。不有兩。則無一。一不可見。則兩之用息。

矣。是以天地網緼。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詩首關雎。易始乾坤。堯以二女而觀舜德之脩。文王以寡妻而刑四方之化。孔子曰。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婦。及其至也。察乎天地。彼佛者。有見於淫欲。無見於天理。故以獨往為至道。差之毫釐。失之千里。此之謂也。天理之妙。佛且不知。而况陋劣如牟子者乎。

問箕子洪範。頌為五事之首。原憲雖貧。不離華冠。子路遇難。不忘結纓。今沙弥落頭髮。被赤布。見人無跪起之禮。何其違貌服之制。垂緇紳之飾乎。牟子曰。三皇之時。食肉衣皮。巢居穴處。豈復冠冕之飾哉。

三皇之世。風俗太朴。未有耕稼。是以食禽獸之肉。飲其血。茹其

毛而衣其皮。未有宮室。是以穴居而野處。又有洪水之患。是以下者爲巢。上者爲窟。非得爲而不爲也。至堯舜之時。世已大治。制器致用。闢物成務。已更數聖人。而生民之利周矣。今僧人所居者。聖人所營之宮室也。所食者。聖人所播種之百穀也。所用以耕鑿者。聖人所製之耒耜也。所持以禦患者。聖人所造之弧矢也。凡一身所用。無一物而不備。其身由之。其心安之。缺一不可也。物皆指以世間夢幻之事。不知其所自來。可謂智乎。牟子曰。三皇無冠冕之飾。則僧人落髮無愧矣。夫三皇之時。衣服儀物。固有未備。亦何嘗髡其上。總之髮。而及其下。垂之鬚哉。必若此言。則三皇之時。食肉穴居。何不使僧人爲之。而必欲處華屋。

大厦。供乳糜香飯也乎。自然之鬚髮。無故而剪落。不能止其復生也。又月削而時埽之曰。必如是。然後可以學道。不如是。則不可學也。其可信哉。

問黃帝堯舜棄而不足法乎。曰堯舜周孔脩世教也。佛尚無爲也。君子之道。貴於適用。何棄之有乎。

聖人之道。無爲而不爲。是故孔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也與。又曰。易無思也。無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舜明於知人所任。四岳九官十二牧。代天理物。物得其所。事得其序。舜所以恭己正南面而無爲。蓋無爲而治者也。若佛則潔身於山林。以理爲障。以事爲礙。自爲無爲。蓋無爲而不治者也。聖人與道。

爲一已卽是理無所用思不思而中無所用爲不勉而中寂然不動猶明鑒焉猶止水焉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猶鑒明而妍醜畢見猶水止而須眉必燭鑒與水非思而然也非爲而然也聖人未嘗勞心役智從事於務而喜怒哀樂必中節動容周旋必中禮其道可與天下共由也故曰非天下之至神不能與於此也若佛則以天下事物無非幻妄遺人獨立謂之真空息云爲屏思慮夢幻人世因緣天地而應物之用有所不周蓋非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者也不通天下之故乃塊然無用之道猶枯木不復能生死灰不復能然竟將何施邪而其言曰佛事門中不遺一法辟如鏡燈包含萬象觀其言則是攷其事則

無是亦空言耳故中國有道君子闢之曰佛氏言爲無不周得實則外於倫理豪傑之士於此不能無惑况如牟子夏蟲之智又何足以知其彷彿哉

問曰子云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未知生焉知死今佛說生死鬼神之務此殆非聖哲之語也牟子曰經云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周公爲武王請命曰且多才多藝能事鬼神夫何爲也佛經所說非此類邪

聖人所謂鬼神者天地人而已舉天神則凡麗乎天者皆屬焉舉地祇則麗乎地者皆屬焉舉人鬼則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士二庶人祭於寢皆其祖考非有他也天子祭天地七廟諸

侯不得僭焉。諸侯祭社稷五廟。大夫不得僭焉。此非固爲等路也。猶人不敢以他人之祖考祭於己之宗廟耳。故孔子曰。非其鬼而祭之。諂也。其者指物之名分定之論也。是故爲之宗廟。以鬼享之者。享我之先也。春秋祭祀以時思之者。思我之所祭也。多才多藝能事鬼神者。事我之所得事也。其道豈不簡要明白。天下可以共由哉。若佛氏所謂鬼神者。則異乎此矣。十王五道。馬首牛頭之類。不知何所據而云乎。佛經既言之。其名號不可勝數。而道家亦復言之。其名號與佛經所載幾同或異。而互相非毀。何者爲是耶。聖人無證則不言。無實則不言。不可行則不言。不可信則不言。無證無實不可行不可信。是理之所無也。理

之所無而言之。自謂真實無妄。乃妄之至極。不可復加者也。

問子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孟子譏陳相學許行之術曰。吾聞用夏變夷。未聞用夷變夏也。子學堯舜周孔之道。而今捨之。更學夷狄之術。不已惑乎。牟子曰。孔子所言矯世法。孟子所云疾專一爾。佛經所說上下周極。含血之類。皆屬佛焉。是以吾復尊而學之也。

人必有目而後可責其見。必有耳而後可責其聞。今求見聞於土石草木。雖千歲而不可得矣。是以聖人教人。致其知識以盡事物之理。洞然無疑。然後意可誠。心可正。其身可脩。推而齊家治國平天下。無所不當。豈有世間世外之限哉。凡溺於佛者。必

為此言曰。儒者所明。治世之具耳。非出世之道也。然佛氏固不能戴地而履天也。固不能冬葛而夏裘也。固不能鼻飲而口喫也。固不能水車而陸舟也。以一身受天地萬物之用。皆無以異於人。而獨於人倫至理。則毀除之。以為非出世法。而鄙天地萬物。謂之幻妄。則何異食飯而曰此非飯也。乃土也。飲水而曰此非水也。乃火也。而可信乎。故聖人惡異端之害正術。惡邪說之溺良心。惡似是而非者。謹華夷之辨。以扶持人理。不使淪胥於夷狄禽獸而罔覺也。

列子曰。太宰嚭問孔子曰。子聖人歟。對曰。丘博識強記。非聖人也。又問三王聖人歟。曰。三王善用智勇。聖非丘所知。

又問五帝聖人歟。曰。五帝善用仁義。聖非丘所知。又問三皇聖人歟。曰。三皇善用時。聖非丘所知。太宰大駭曰。然則孰為聖人乎。夫子從容有間曰。丘聞西方有聖人焉。不理於世。而不亂。不言而可信。不化而自行。蕩蕩乎人無能名焉。據斯以言。孔子深知佛也。時緣未升。故默而識之。

孔子刪詩定書。繫周易。作春秋。正道術。不使邪妨正也。詩禱出於民言。故取其止於禮義者。於三千篇中。十得其一耳。鴻荒之世。文教未備。故斷自唐虞而下。至於秦穆公之誓。千餘年間所得者。百篇而已。八索之書。亂易者也。故贊易而黜八索。亂臣賊子。人道之大殘也。故作春秋而討亂賊。其文不繁而天下之理。

則盡矣。後世有揚墨之道，刑名之學，皆不能亂聖經之正。則孔子之功也。如列子所稱，何其謬誕之甚邪？蓋禦寇有化人之論，寓言幻詭，乃借重於孔子耳。仁贊又從而附會之，殆亦畫蛇增足之類乎。

文中子或問佛。文中子曰：佛，西方之聖人也。施於中國，則泥孔子曰：道之不明也。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道之不行也。智者過之，愚者不及也。過者言過於中道耳。天地萬物，無不有自然之中。中者，道之至也。性之盡也。理之全也。心之公也。無不該也。無不徧也。佛自以為識心見性，而以人倫為因果。天地萬物為幻妄。潔然欲以一身超乎世界之外，則其心不公，其理不全。

其性不盡，而其道不至。知有極高明，而無見於道。中庸徒說形而上者，而不察形而下者。慕齋戒，洗心退藏於密，而不知吉凶與民同患。欲無思無為，寂然不動，而不能感通天下之故。舉體於喜怒哀樂未發之前，而不能中節於喜怒哀樂既發之後。正所謂過之者也。孔子之立教曰：敬以直內，義以方外。子思傳之曰：成己仁也，成物知也。孟子傳之曰：仁，人心也；義，人路也。本末內外，精粗隱顯，其致無二。中國有道者，明之曰：體用一源，顯微無間。正心誠意，可以平治天下；洒掃應對進退，可以對越上帝。此之謂聖學矣。文中子之言，雖知中國夷狄之異宜，而於佛學則亦未之窮也。故推之為聖人，審其道與堯舜文王孔子同歸。

於聖則無不可施於中國之理不可施於中國則非聖人也而堯舜文王孔子之道所以處夷狄者則無施而不可方冊所載盡之矣

宋世祖大明三年有羌人高闡反事及沙門曇標下詔曰佛法訛替沙門混雜專成逋藪無狀屢聞可付所在精加沙汰後有違犯嚴其追坐自非戒行精苦並使還俗詔雖嚴重竟不施行

佛氏使人持護戒律而不為犯戒破律之法加之於其身乃要之於地獄果報茫昧之事施於人所不見保奸護鄙自相欺罔明君所惡也宋世祖區處之存其戒行精苦者汰其混雜逋藪

者豈非寬典邪而仁贊乃云詔雖嚴重竟不施行其詔逆理而不可行邪抑世主中變其意而自不行也如曰逆理而不可行則世祖代佛用規肅清其教不俟後世之報自用當時之法使戒行者勸逋藪者懼何為不可也如曰世主中變而不行則是宋祖見善不明去惡不勇俄是而忽非初得而終失乃君道之醜正術之病邪說之利小人之便後世之永鑒也

魏世祖好莊老司徒崔浩不信佛會蓋吳反於杏城關中騷擾帝西征至長安憩息寺中沙門飲從官酒入其便室見有財產弓裘及牧守富人所寄藏物以萬計乃下詔誅長安沙門焚破佛像赦四方一依長安行事如有容隱者

皆門誅之。又下詔曰：自今已後，敢有事胡神，及造其形像，泥人銅人者，門誅。諸有佛像及胡經者，皆擊破焚蕪。沙門無少長，悉坑之。是歲真君七年三月，至十三年二月，因癘而崩。

凡僧人犯罪，所以尤可疾惡者，為其所言自處於至清甚高之地。世俗之人皆不足以望我也。見飲酒者曰：昏其神志。見食肉者曰：必受果報。見有妻子者曰：俗緣愛染。見用刑殺戮者曰：彼此一知，見積殖貨財者曰：諸有非樂，其言豈不美哉。方其落髮受戒之時，聽之於師，誓之於佛，固當終身服膺而不失矣。而飲酒食肉，通姦利，謀亂逆，載於史傳者，班班而是。如魏祖所見，乃

其萬分之一耳。推類言之，大抵然也。何者？佛雖設戒周密，而其道以空為宗，一遣之於空，則其所設之戒，雖千條萬端，或犯或毀，曰：此皆空也。何不可哉？守戒者少，而犯法者衆，其弊不可勝言。以其逆理故也。自有天地以來，必飲酒。聖人教人使不亂耳。自有天地以來，必食肉。聖人教人使勿縱耳。男女必配合，教之使有禮耳。有生必有殺，教之使用怨耳。利用不可缺，教之使尚義耳。此中庸之道，通萬世而無弊者也。其或不循禮法者，飲酒則沈酗，食肉則饜餐，淫於色而邪濫，役於怒而殘虐，貪於財而攘斂，陷罪惡而麗刑辟，則人孰不以為當哉。豈敢著書立言以形怨謗也。魏世祖因沙門之罪而行廢斥美政也。然於其間亦

有過舉焉。焚其書，銷其像，毀其器。人其人，則可矣。不以有罪無罪悉坑之，則濫刑也。凡處事立制，必得中道，則人不駭而政可行。不然，未有不激而更甚者。此亦明君賢相之來鑒也。仁贊記此，其意既為長安沙門雪耻，又快魏世祖之卒，人亦惑之。謂世祖不當如此，然行法之後，六年乃崩，亦已久矣。彼不行此法者，豈皆不死邪？唐憲宗躬迎佛骨，斥逐諫臣，未及一年，為闈宦所弑。仁贊乃不知邪。

周高祖時，有讖記，忌於黑衣，謂沙門中次當襲運，故行廢蕩。平齊既訖，自以為滅法之福祐也。改元宣正，至五月日癘而崩。

梁蕭衍以人主之尊，而為沙門最苦之行，蓋未有及之者也。宜其眉壽千百，享國無窮矣。而垂老之年，為叛賊所困，飢腸莫救，圍急而斃。當是時，使侯景因厲而死，乃佛法報應之明驗也。何為反加虐於奉佛之主，不禍於叛逆之人邪？仁贊恨忤必曲為之說，人皆信之，吾得不辨乎？凡人未有生而不死者，天有六氣，偏值則成疾，雙林終命，乃以背疽，佛自興法，何為身受此苦邪？武王去暴除殘，出民於塗炭，成王致俗刑措，增光於文武。孔子垂世立教，傳道於無窮，皆不免於有疾。其時佛說未入中國也。而此數聖人者，豈不知愛生邪？胡為而爽節宣之養哉？人君致思於謹守正道，嚴恭寅畏，日慎一日，不敢自逸，猶以疾而死，則

亦命之不可移。非人所致。無如之何。順受而已。雖有誘脇之言。安能惑邪。

唐高祖武德末年。僧徒多僻。下詔曰。朕興隆教法。情在護持。使玉石區分。薰蕕有辨。長存妙道。永固福田。端本澄源。宜從沙汰。

人君立法出令。不可不審。如其審定。一令不反。如其未定。則當劫越而後發。豈可輕也。法已良。令已善。必行而已。誰得阻之。辟之用兵。小小勝負。固不繫兵之大體也。唐高祖不能區處其子之玉石。安能分別夫僧之玉石乎。沙汰之令。豈不甚美。然終不能絕其根本。易曰。苟非其人。道不虛行。高祖非其人故也。

周世宗尹府嫌空門繁雜。欲奏請沙汰僧錄。道丕曰。天下瘡痍未合。乞待後時。及世宗登位。果下勅毀寺。立僧帳。享年不永。而國祚有歸。抑亦毀廢之明驗矣。

周世宗毀無用之銅像。鑄有用之銅錢。其言曰。佛不惜頭目腦髓。以利衆生。而况像乎。此破奸之正術。佛氏之所深惡也。故仁贊記之如此。人生脩短。國祚永促。此固有至理。未可遽論。姑據仁贊之言而攷之。奉佛無出於蕭行者。而其效乃耳。則世宗享年不永。曆數有歸。必不由毀寺而立帳矣。

石虎詔曰。世尊國家所奉。閭里小人得事否。為沙門皆當真正精潔。今或有奸宄避役。可料簡之。中書王度奏曰。王

者郊天地祭百神故禮有恒享佛生西域非中華所奉漢
 初惟聽西域人立寺都邑魏承漢制請趙人不聽詣寺已
 為沙門者遣還初服朝士多同此議虎曰朕出邊戍宜從
 本俗

王度言漢初惟誇西域人立寺都邑予欲沿此意而謹華夷之
 辯明人倫之理凡欲為僧者當住天竺國以天竺國佛之所生
 立教之地也二十七祖般若多羅謂達磨曰南方惟好有為功
 德不見佛理汝至彼不可久留其後達磨不用其言卒中毒藥
 夫以達磨傳法之祖尚不能自存於華夏而况後世涉獵口耳
 之流乎且人之大經各有倫理中國必不能棄父子君臣而從

夷俗西域必不能背中國禮義而闡夷風自佛法入中國至今
 幾千年其事可驗矣故予謂人主無道力德政以絕其教莫如
 立法使願為其學者載其書歸於其國則華夷之辨謹人獸之
 理明而歷古反道敗德蠹耗生民之患息矣

宋元嘉中沙門惠琳為太祖所賞每升獨榻禮之顏延之
 曰此三台之座豈可使刑餘居之帝變色

昔者同子駮乘袁絲變色慎夫人廁帝后之座袁益部之君尊
 如天不可貳也有如尊德樂道之君於其所受教之臣致敬盡
 禮以承其教則有之矣亦未聞引之共輦同榻坐之於其所不
 當坐也使坐於其所不當坐則是怙寵夸俗之鄙人非抱道懷

德之君子矣。此王導所以不敢升御床也。顏延之所論甚正。元嘉帝變色而拒之。殆亦符堅摧權翼之枝耳。豈明主之道哉。蕭摹之宋元嘉十二年。為丹陽尹。奏稱佛化於中國。已歷四代。塔寺刑像所在千計。自頃以來。敬情未孚。更以奢競為重。違中越制。宜加檢裁。請今後鑄銅像。造塔寺。先詣所在。陳事列言。待報聽造。

摹之所言有去邪之意。而未盡善也。以吾觀之。當遣其徒載其書。歸天竺國。破其像。而毀其居。乃上策也。或未能行此。不若併小寺入大寺。僧願歸農。及選其無戒律。不通經論者。皆還之為民。凡毀銅鐵鑄像。糜金朱為飾。印造經文。創立浮屠。逃業出家。

捨施僧物。及受施者。並嚴為之禁。所謂試經撥放。給賣度牒。不復施行。明君賢相。力守此法。三十年則亂華之風變矣。

盧愿仕宋為中書。明帝以故居地起湘宮寺。制度宏壯。愿曰。勞役之苦。百姓販妻賣子。吁嗟滿路。佛若有知。念其有罪。佛若無知。作之何益。

昔年韓維侍郎守許州。一日有君子謁之。過市見群僧為佛事甚盛。云侍郎所命也。君子問韓曰。彼何為者邪。韓曰。為百姓祈福耳。君子曰。能福百姓者。不在太守。而在群僧乎。韓慙而莫對。凡人主所以興造寺宇。廣度僧尼者。皆惑於福田利益之說。不知以梁蕭行為監者也。財用力役。無一不出於民。民衣食之不

給而驅之。運土伐木，掎歛其資生之具，爲廣宮大廈，金碧髹朱，前後輝映，以貯土木之偶人，群情農奸夫而居之。中國之大殘也，乃反以爲福田利益，佛欺人甚矣。而世主甘心焉，果何理歟。爲人上有可以兼利萬物之勢，不以其道行之，顧區區於異端之奉，以冀非望之福，其愚豈不太甚哉。

李瑒，趙人，爲高陽王友。時人多絕戶爲沙門，瑒上言曰：「罪莫大於不孝，不孝無過於絕祀，安得輕情肆意，棄堂堂之政而從鬼教乎？」

佛之教曰：衆生以淫欲而正性命，是故流轉生死，疑若善矣。然其道必藉人而後傳也。若世之人皆從其教，則女人不復孕，有

人類至於殄滅，覆載之內，惟有禽獸草木，則佛法亦息矣。豈可行哉。是故不可行者，理之所無也；理之所無而行之，是以其言必誕。其事必弊，聖人以人倫立教者，亦豈爲絕祀而已哉。蓋因自然之理，立三才之道耳。瑒所言乃一端也。

盧思道仕齊，爲黃門郎。周武平齊，詣京師，作西征記，畧云：姚興好佛法，佛圖徧海內，士女爲僧尼者，十六七。糜費公

私歲以鉅萬，帝獨運遠略，罷之。強國富民之上策也。姚興所爲，將以求福也。福則未得，而其國已爲他人斂而有之矣。彼以偏霸一方之力，崇飾像教，駢民費財，而不惜也。其心專其功大，猶不蒙福報，又况匹夫匹婦之奉佛者乎。周武未必知

正道之歸。然親見釋氏為害特甚。是以決意罷之。亦古今之英斷也。

宣法師曰。思道為論。紀其糜費。罷之則謂強國富民之策。

斯一代之小識也。彼費財崇福者。知身命財終歸散滅。徒

為保愛。此厚生守財之奴也。何若捨貪積而興上福。以崇

景仰之至。剖形骸而從道化。以襲全正之極也。

宣法師勸人捨貪財而興上福。彼求福之心。獨非貪邪。以今世

之富貴未厭。又種植來世之因。其貪大矣。身者道之所待。以行

也。既殘剖形骸。其虧傷已多。安得全正之極哉。彼捨財者有福。

而受施者亦有福。則害歸無知之百姓。而利入于至奸之僧。

人其術如此。而詆思道之言為小識。則其自大者何異醯雞瓮

中之天哉。是以君子闢之曰。佛之教卒歸於自私自利之塗。彼

豈不有明智秀穎之人。蓋誠虛心平意。精思而熟攷之。則知此

言之不汝欺也。

傅奕武德四年。上減省寺塔僧尼。益國利民百十一條。高

祖不行。

傅公好正而博物。所以折服邪道者。為不細矣。而其君見善不

明。故公所言不見施用。史官又不能廣記而備言之。使百條良

法不傳於後世。豈不惜哉。

宣法師曰。傅奕自武德初。至貞觀十四年。常排毀佛僧。以

其秋暴卒。少府馮長命夢至一處，多見先亡，乃問如傅奕。生不信佛，死受何報？答曰：傅奕已配越州，作泥人矣。數日突果卒。泥人者為泥犁中人也。泥犁地獄之別名，深可痛哉。而新羅國亦置泥犁地獄，其法與此同。宣法師以傅公排毀佛僧而暴卒，然自武德七年上疏，至貞觀十三年，公已八十五歲矣。臨終戒其子以六經名教，勿習妖胡辭氣，不亂安然而逝，乃五福所謂壽富康寧攸好德考終命者，而非暴卒也。馮生毀公亦猶孟簡毀退之耳。必其平日奉佛信僧，不以傅公為是，故造成夢語。幸公之死用欺愚俗。馮生既曰越州泥人，宣僧又曰泥犁地獄，肆為無根之談，迭相唱和，豈不

可疾惡哉

左拾遺辛替否上疏諫武后於兩京及天下起寺曰：釋教以清淨為本，慈悲為主。三時之月，掘山穿土，損命也。殫府虛帑，損入也。豈大聖之心乎？自佛教東傳，千帝百王，飾彌盛而國彌空，信彌重而禍彌大。覆車維軌，曾不改途。晉人以佞佛取譏，梁武以捨身構隙。若以造寺必為禮體，養人不足經邦，則殷周已往，指暗亂。漢魏已降，皆聖明。殷周已往，為不長。漢魏已降，為不短。陛下緩其所急，急其所緩。親未來而疏見在，失真實而冀無為。重俗人所為，而輕天子之功業。臣竊痛之，疏入不報。

辛替否之言當矣。而與所言者，乃淫僻威虐之女后，宜其不見聽也。彼方且文飾懷義，以濟其奸，豈可以僧人所為為非義乎。昔冒頓侵擾中國，婁敬謂夷狄不可以仁義化，而可以和親。不知親愛和合，惟仁義之人能之也。武氏廢君篡位，殺人如刈草。管中葺之言不可道也。而替否乃勸之，以清淨慈悲，正之以殷周治軌，其言雖當，其智不足稱矣。亦猶陳子昂請武后建明堂興禮樂者歟。孔子曰：可與言而不與之言，失人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智者不失人，亦不失言。若替否子昂者，謂之失言可也。沙門仁贊曰：嘗讀吏部之文，好排斥釋老，未盡善也。昔孟軻著書，抑挫楊墨，蓋仲尼既沒，異端斯起，若不能杜塞其

源流，聖人之道榛蕪蕪沒，由其徑者，不得坦夷矣。釋氏之道非異端也，愚謂儒釋懸合，內外齊貫者也。觀吏部上書極諫言年代長短，愚謂未極治亂之體，性命之本也。堯授舜，舜授禹，旌功德也。迨乎桀紂，罪自己招也。廢興之運，係乎治亂，生死之理，存乎性命，不在釋老汗隆明矣。而吏部肆其宏辨，局一期之禍福，迷三世之業緣，較域中之淺近，量象外之深極，未見其可乎。

仁贊言儒釋懸合，然韓公儒也，仁贊釋也，何為不合哉。又曰：內外齊貫，然以儒書為外典，以佛經為內典，何為不貫哉。堯舜禹相授受，世極泰和，本於功德，而非宿植矣。桀無道為湯所放，紂

無道為武王所誅，身顯當之，欲追不可，而非陰報矣。梁武奉佛，重釋，以致臺城之辱。明皇崇老喜仙，以取蜀道之行。方二君自信其所為，欲極天下之力而事之，於是時釋老之道可謂甚隆。而國祚反以衰替，安得言廢興治亂不在二教之汗隆乎？此皆域中坦然易見之理。仁贊指為淺近，而實不能達者也。又安知象外之深極哉？夫象既有外，亦必有內。內外之際，必有界分，可指而辨。仁贊亦能言之乎？

齊世有囚罪當死，夢有授其經，因誦臨刑刀折，遂以經為高王經也。

所謂高王經者，今行于世。吾嘗取而觀之，鄙理特甚，乃僧人所

以欺傭夫惑嬰婢，丐飲食之具耳。今欲驗其言之靈應者，取其有罪之僧，加之桎梏，繫之縲紲，施之鞭朴。苟桎梏自脫，縲紲自解，鞭扑自折，猶未可信。何也？事有適然如是者也。桎梏之關有時而利，縲紲之物有時而腐，鞭扑之材有時而脆，會逢其適，則脫解折壞不足怪也。刀不利則斫之弗入，鐵不熟則擊之或斷。世之愚人不察其實，奸僧猾釋因而文致其事，以自神怪，何可勝言哉？惟明智不惑之士，則有以識之矣。

張逸為事至死，豫造金像，臨刑不傷。問其故，禮像獲應也。以律言之，十惡五逆罪之必死，而不赦者也。而造金像可以免之，是金像教人為惡逆而已。此非邪術害正之甚乎？今欲驗其

言取死囚之富者。試令以金爲像。晝夜禮之七日。而刑于衆人共見之地。苟其頸受利刃而不傷。吾亦將信之矣。

晉世有竺長舒者。本天竺人。于時邑內遭火。舒念觀音。一家獲免。有少年怪之。夜以火四投其屋。不然。少年遂叩頭首過。舒曰。吾無神。常以觀音爲業故也。

自丙午歲。女真寇中原。凡僧人所稱靈迹之地。例遭焚毀。以觀音言之。汝州之香山。襄陽之大悲。寰號殊勝處。而荒殘破壞。無復存者。彼二方之民。受持供養。亦豈一人。然爲盜區。受兵火。赤地千里。其人十死八九。况室廬哉。觀世音當此際。無乃避地遠徙乎。何其悲願間歇。寂然無應也。

義熙中。文處茂爲梁州刺史。楊收敬所累被幽。密誦觀音。桎梏自解得免。處茂誓捨錢十萬。管福臨期不送。盧循叛。被流矢所中死。

處茂坐累被幽。若果有罪。觀世音以其向已而護之。是保奸也。若果無罪。則洪悲大誓。自當濟拔。不必待其密誦而後救也。既以救之。又以其負百千之施。而使之中矢以死。是觀音之心在百千。而不在處茂。何其願力陋劣如此之甚哉。觀音云。咒咀諸毒藥。所欲害身者。念彼觀音力。還著於本人。蘇子瞻曰。此非觀音之心也。當易之云。念彼觀音力。兩家總沒事。其實戲言。然譏誚切當。使觀音聞此言。必自慙其淺之爲道也。

石長和死四日而蘇以素飯僧再得還於陽道

靈山會上八千人佛所付法者迦葉而已五祖座下七百衆忍所傳衣者慧能而已彼雖異教然人才難得猶如此今夫農商中甚庸甚鄙之人苟有金資皆可以買牒自度今日爲人役明日分庭抗禮曰我係一寶之數吾所披者法衣也既足以惑世人而竊衣食之養矣以是爲未足又相與造因果報應之說欠僧債則墮地獄而不脫設僧飯則雖死而復甦其自爲計如此之密而世未有覺之者也凡如是者謂之僧可乎使爲民上者有仁政及民萬民皆樂生推仁政及物萬物皆阜蕃其功德豈不大哉而不聞既死復甦以顯其應也石長和所飯必不如梁

蕭行之衆也行以餓而死長和何爲獨有冥報乎

相州隣城中有丈六立像丁零單于至彎弓射之箭中像面血下交流後被誅死

世未有有血而不能動之物有血而不能動惟死而未腐者耳土木金石不聞其有血也丈六立像蓋工人所爲土木金石必居一焉見射而血出理之所必無也如其有血必能視聽言動而非像矣予嘗過公安寺見塑像所謂二聖者皆作努力流汗之狀其一背受二矢僧云黃巢所射也巢先掘二池於前欲曳而仆之不得遂射之而去二像能禦江水漲溢之患後聞寺基爲江水所齧去像不數步及兵火之後寺與像無復存矣二聖

靈通亦有時而歇邪。佛經云。魔兵攻佛之時矣。將至佛身皆爲蓮花而墮。今立像遭射。其聖淺矣。有欲驗此言者。誠以刀刃加諸一切像身。苟皆見血。吾安得不信而敬之哉。

謝晦爲荊州刺史。徧移寺塔。置之郭外。因病連年。後叛逆。被誅。

晦所以坐誅者。爲叛逆也。而仁贊指爲移寺之報。假如晦移寺而不叛。則不誅矣。叛逆起於晦心。晦心誰使之乎。無乃佛恨其移寺而鼓其魄乎。病者人所有也。寒暑風雨皆能致疾。世人不知衛生之經。以病而死者衆矣。豈爲移寺然後病邪。今有人攝養調護。則必不以陵犯而病。忠孝恭順。則必不以叛逆而誅。此

皆理之易見也。不幸晦非其人耳。使晦守身有道。雖盡廢境中之寺。還其僧爲良民。固天地所祐。幽明所贊也。又誰得而誅之乎。

梁人郭祖深。上武帝一十八條事。請廢佛法。遂著白癩。

郭祖深可謂賢矣。流俗所不能移。威武所不能懼。獨陳其所見。以矯君心之非。可謂賢矣。惜其言不傳于世。使有志之士舉而行之也。其白癩之有無。則不可知。然慧可受刑。則謂之償債。祖深白癩。則謂之業報。吾所不曉耳。

衛元嵩毀法之後。患熱風。委頓而死。

仁贊載此。將以警戒毀法者也。使自古以來。初無熱風之病。醫

書之所不載。元嵩獨感此疾。猶不足怪也。而緣此疾致死者。不知其幾人矣。大抵佛教以生死轉化無所稽攷之事。恐動流俗。世人不察。從而信之。是可悲也。百丈之規於寺中。建延壽堂。以養病僧。夫僧人一念出家。當憑佛力安樂耆艾。無病不死。而未免於為風氣所乘。呻吟苦惱。六親不近。醫藥不親。求生不可。欲死不得。何為非。嗟元嵩毀法獲報邪。以此方彼。則其說不攻而自破矣。

梁時有縣令。將半酒於佛寺殿中。布設牀坐。燕待賓客。飲啗醉飽。遂卧既醒。覺體徧痒。因此成癩。

醫書云。凡人飲酒醉飽之後。當風就枕。取涼而卧。必成風癩。此縣令者不善攝生。以口腹致疾。則可悲矣。而曰得罪於佛。則是誣也。寺中置佛。以土木金石象形而為之。僧人謬為恭敬。以惑眾心耳。豈有神變感通之理哉。若其果然。今天下僧犯律者太多。半朝赴齋供。莫食酒肉。口誦經典。心存財利。名守清淨。身濫盜奸。深房曲室。不為淫僻之坊。屠沽之肆者寡矣。佛如無靈。則安能使縣令生癩。如其有靈。必先治其徒之犯律者。則髡首緇服之流。當十人而九癩也。

梁武帝天監元年正月。夢檀像入國。因發詔募人往迎之。佛相座高五尺。在祇柏寺。時決勝將軍郝騫謝文華八十人應募而往。舍利王曰。此中天正像。不可居邊。乃命三十

二匠更刻紫檀人圖一相卯時運手至午便就相好具足像頂放光騫等達楊郡帝與百僚徒行四十里迎還太極殿建齋度人大赦斷殺

梁蕭行之惑不可解已檀像見寢而來當不假人力忽然自至斯可稱為靈異也乃募人圖刻迎致而後得之何足貴哉唐明皇夢玄元皇帝自云像在京城西南百餘里遂遣使得之迎至興慶宮與此何以異矣君子曰誠則形形則著人心其神乎昔高宗恭默思道誠心求賢故夢帝賚之良弼果求而得之此其心之神也明皇怠於政事志求神仙自以老子其祖也故感而見夢亦其誠之形也心術可不慎哉三十二匠人圖一相者分

身爲之乎舉體爲之乎舉體爲之則像高五尺非六十四手之所能措分身爲之則雕鏤計度非卯至午之所能畢且以木偶人何由頂出光相乎此理之必無者也郝騫武人希合行意以取榮寵無足責者百僚之衆從其君徒行四十里迎拜胡神居于正殿建齋度人而良民陷其身大赦天下而罪人僥其幸普禁宰殺而禽獸蒙其利施爲悖謀人理大亂而無一人明先王之道以格其非心則亡國之兆已見侯景之圍臺城之餓其所由來者漸矣

東晉成帝幼冲庾冰輔政謂沙門應敬王者何充等議不應敬詔曰父子君臣百代所不廢今慕茫昧棄禮教使凡

民常人假服飾以傲憲度。吾所弗取。充言五戒之禁。實助王化。今一令其拜。遂壞其法。脩善之俗廢於聖世。臣所未安。詔曰。百王制法。未有以殊俗參治者也。五戒小善。既擬人倫。而於世主。略其禮敬。邪卑尊不陳。王教亂矣。充言今沙門燒香祝願。必先國家欲福祐之隆。情無極矣。奉上崇順。出於自然。臣以爲因其所利而惠之。使賢愚莫敢不用。情則上有天覆地載之施。下有守脩善之人也。冰議遂寢。凡釋氏自護其教甚密。不肯少爲法度所屈。以開廢毀之漸。故於一言一拜。計較如此。充溺佛者也。勸其言曰。今令其拜。遂壞其法。遠法師亦云。一旦行此。如來之法滅矣。遠膠於所習。固不

足貴。充服儒衣冠。爲國大臣。反主夷狄無父無君之教。千古之罪人也。人之壽夭。稟於天命。一定而不可損益。燒香祝禱曰。無量壽佛者。蓋所佞諛世主。竊寺宇衣食之安耳。梁行齊襄。豈不深受回向。其終如何。斯可鑒也。若夫天保歸羨。報上所祈。之以日月。祝之以南山者。爲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子至情。以遐壽望焉。非爲諛也。能正是國人。則惜其胡不萬年。能爲邦家之光。則願其萬壽無期。皆好善之誠心。非爲利也。名之曰幽厲。則孝子不能改。時日曷喪。則民欲與之偕亡。非有私也。故古之愛君者。惟勸其作德。周公戒成王曰。夏商之末。惟不敬厥德。乃早墜其命。逸欲之君。乃罔克壽。或五六年。或四三年。其德既至。雖短命

如頽子何病其賢其德不脩雖期頤如莊躄何救其惡故詩人詠歌其上者皆以其有德而已今僧於人不問其賢不肖苟於已有分毫之利則焚香頌贊書練名鍾必深致善頌以悅之彼豈不知命不可力增福不可諂求禍不可苟免哉以世之愚者惑而向焉是以其說得行而莫或正之也孟子曰舜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耳僧人以自利存心而以脩善為言利與善之間甚微非明哲不能辨如充鳥足以知之彼僧者當隋煬帝時視之曰今上萬歲當唐太宗時祝之亦然至武后時祝之又然必有明哲之君灼見其情狀斷然絕之則其術無所施矣

晉太尉桓玄欲令道人設拜與桓謙等書云通生理物存

於王者尊其神器禮實為隆沙門豈有受其德而遺其禮
露其惠而廢其敬哉謙云王者奉佛出於敬信其理而變
其儀復是情所未了

桓玄所論以利言而非理也王者尊無二上食土之毛皆當致
敬自有天地以來君臣之大義如此豈為有衣食之恩及人而
望其報禮哉假如人君德惠有所不及遂將蔑禮棄敬以復之
乎此玄叛逆之所由起也而桓謙之言則亦知其偏不知其正
者耳使王者信奉佛法固不當變易其儀制齊襄梁武已優為
之若或明君叙典秩禮維持大倫立人之道攘闢異教不使亂
華廢其書而歸其人被方且服行中國之禮於所當拜則拜之

不當拜者。雖折其足。有不拜也。又何辨論於其末流哉。王謚云。今沙門雖不以形屈爲禮。良以道在則貴。不以入爲輕重也。遠法師答書云。出家是方外之賓。跡絕於物內。垂天屬之重。而不違其孝。外缺奉主之恭。而不失其敬。如今一夫全德。則道洽六親。澤流天下。雖不處王侯之位。固已協契皇極。大庇生民。豈坐受其德。虛霑其惠。與夫尸位之賢。同其素餐者哉。夫遠遵古典。猶存告朔之餼羊。况如來之法服邪。推此而言。雖無其道。宜存其禮。禮存則法可弘。法可弘。則道可尋。此不易之大法也。又袈裟非朝廷之服。鉢盂非廊廟之器。戎華不雜。剔髮毀形之人。忽廁諸侯。

之禮。則是異類相涉之象。亦所未安。若一旦行此。佛教長淪。如來大法於茲泯滅矣。

方無內外。莊子曰。彼遊方之外者也。我遊方之內者也。其言已失之矣。釋氏又竊取以文。其道曰。學儒者方內之教也。學佛者方外之士也。夫方有內外。必有可見之形。可名之狀。可示之處。其區域限際。如何而別者。豈得徒爲空言而已哉。釋氏自謂跡絕於物。吾未之見也。抑能絕穀粟而不食乎。能絕布帛而不衣乎。能絕地而不履乎。能絕天而不戴乎。能絕釜甑七勺而不用乎。能絕喉舌脣齒而不施乎。凡此皆物與身接。欲去而不得者。孰謂其能絕哉。然彼方且絕人倫以爲至道。蓋亦強絕之矣。實

則不可絕也。如其可絕，則自釋迦說法至今幾千年，必能絕之。久矣。何為人物之類，生生而不絕也。名者實之實，無是實則名不可得之於口矣。故孝者自其事親盡道言之也，敬者自其事君盡禮言之也。內垂天屬之重，則非孝矣。外缺奉主之恭，則非敬矣。非孝而曰孝，非敬而曰敬，猶曰水之德曰燥，日火之德曰潤，則非有喪心之疾者，不為此言也。彼以佛為慈父，而孝之，不孝於其親，以佛為法王，而敬之，不敬於其君，非人道也。安可謂之全德乎。皇極者大中之謂也。道至於大中，則無過不及。內外本末，天人上下，該舉而無遺，通行而無弊。此乃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之所以成已成物，時措從宜。大庇生民，澤其四海。其

効可事據而指數也。豈無父無君空虛寂滅之謂哉。學佛者以一身為外物，無如之何。其親厚如父母，猶不能顧恤，而曰道洽六親，大庇生民，是猶貧民衣食不能自給，而曰我能飽天下之飢者。衣天下之寒者，其可信乎。夫以大而無當，空虛不實之言，以欺一世之人，其罪尤甚於尸位素餐之士。蓋尸素者或有罪而幻說者必無誅也。習熟已久，人君不悟，處之以華屋綈幪，給之以腴田粥飯，試經鬻牒，撥放普度之恩，以繫其徒。道場齋設，檀那布施之物，以厚其奉，蓋無所不至也。然國政紊亂，彼必不能治。民心搖動，彼必不能安。夷狄交侵，彼必不能攘。螟蝗水旱，彼必不能止。則凡所以過為供養以待之者，實無毫髮之益也。

彼則曰。是皆有爲法。非吾所貴。佛所以教人者。以無爲法耳。故無耕稼之爲。而偃然食飯。無蠶桑之爲。而偃然衣帛。然安能使天下農夫織婦皆能如佛之無爲乎。今使天下之農夫織婦皆能爲僧尼。則彼之欲衣食一日而不可得矣。推是而原其情。定其罪。豈不甚於尸素之徒耶。孔子不去餼羊者。以告朔之禮在焉故也。羊存則禮尚且不廢。羊亡則後之人無復可致矣。蓋爲存禮。非爲存羊也。先生之法服。上衣下裳。十有二章。被于一身。具天地萬物之象。所謂法也。佛之服何所法哉。無所法。則不足存矣。凡人之製衣服。將以蔽身不得已而用刀尺。然與身相稱。非故爲剪割也。今僧所謂九條七條五條者。取全幅之帛。矩斷

而綦縫之。爲一大方。以容手則無袂。以挈振則無領。以歛束則無帶。齋衽前後與人身了不相附。橫披而偏袒之。大抵如巧人所衣之狀。而華之以磨衲。重之以金襴。有袖之衣反名之曰偏。無袖之衣反名之曰法。不知此法何取則也。苟以爲法。則無施而不可。乃曰袈裟。非朝廷之服。鉢盂非廊廟之器。削髮毀形之人不可廁諸侯之禮。是乃戎狄自以爲法。而非中華之正法明矣。凡僧人之護持其教者。不使一言一行少屈於人。譬猶兩兵相交而選鋒失利。則衆勢崩壞。莫可禁止。其營私自利之計。遂遏而不行。故必有赴湯火。犯白刃。捐死以救之者。不然或以巧言機論。移人主之意。必勝而後已。此皆君相不學先王之道。故

爲彼所蔽耳。如遠法師之書，非特王謚不能折，自今觀之，知其非者亦鮮矣。子故詳說以闢之，豈好辨哉，亦不得已焉耳。

宋孝武大明六年，有司奏曰：浮屠爲教，凌越典度，偃倨尊威，寧有屈膝四輩，而簡禮於二親，稽首衆臘，而直體萬乘者哉。咸康創議，元興載述，而事屈偏鄙，道挫餘分。今畿甸之內，容弗臣之人，階席之間，延抗禮之客，非所以一風範，示景則也。臣等叅議，以爲沙門皆當盡禮虔敬，則朝徽有序矣。席從之。

聖人之道與天下共之，父子皆欲其慈孝，君臣皆欲其明忠，不私於一身也。佛之道獨善其一身，不可以兼濟天下。我自有出世之法，不著乎父子君臣之間，視人世之父子君臣，猶越人視秦人之肥瘠，以其所重者自爲，而以所輕所賤者施於人，豈善道哉。其所稽首屈膝以爲父兄者，又皆四海九州農工商賈之流，非有一日之素也，而不拜君父，是以君父不如農工商賈之流，抑謂君父爲法外之物，不足以當其拜邪。人君南面而受朝，天下之真賢實能無不俯伏致敬，偃然當之，而重農工商賈之髡其首者，反不使之拜，豈非昏惑倒置之甚歟。宋有司之言當矣。釋彥悰曰：孝武從大明六年，至景明元年，凡四載，令拜國主，而僧竟不行，豈非理悖天常，使綸言徒設邪。天常者，天命在人之常理也。常理者，父子君臣夫婦之大倫也。

父道君道。夫道於倫爲尊。子道臣道。婦道於倫爲卑。卑屈於尊。理不可易也。釋氏毀棄人倫。不父其父。不君其君。絕天地配合。生育萬物之道。乃所謂亂常逆理之人。孝武之所惡而欲禁之者也。彥棕反以爲理悖天常。豈非狼戾之甚歟。致拜國主之令。固常行之矣。考明瞻對隋主之言。及龍朔二年僧人上宰相狀。則知宋武之時。其徒未有不設拜者。彥棕何據而云詔格不行邪。誠使有之。乃是當時立法不嚴。故奸猾頑頓者。得以抗拒耳。如必不可屈。則宜投之西裔。使從彼教。以稱其尊師奉道之心。不可使偃然自肆於中華。以爲邪說之標的也。

隋煬帝大業中。令沙門致拜人主及官長。五年南郊廣會。

群僚佛道二衆依前侍立。有勅云。條式久行。何因不拜。沙門明瞻遂答曰。僧據佛戒。不合禮俗。帝曰。宋武時僧何致禮。瞻曰。宋武狂悖不拜。便有嚴誅。陛下有道。不拜不想顯戮。帝乃盡經僧尼設齋。人別賜財物。因寢拜事。

隋煬帝自謂不喜人諫。乃好諛之主也。其心荒惑。固不能行良法。以屈異端矣。偶然行之。又爲諛言而變。非理有不可。蓋煬帝非其人也。而明瞻之言何諂之甚邪。煬帝竅太子之位。父未死而弑之。用兵嗜殺。遊樂無度。以致於身首不保。宗廟覆亡。而明瞻方且以有道稱之。無是非羞惡辭讓之心。不可以人名之矣。仁贊以其能主張門邨。免於拜伏。便謂有功。蓋佛之教本以利。

動人心。仁贊見其利，不顧其義，故其顛蒙至此極矣。

明慶二年詔曰：釋僧離俗，但務貴高，坐受父母之拜，有傷名教。自今僧尼不得受父母尊者拜，所司明行法制，禁斷有天地，則必有萬物；有萬物，則必有男女；有男女，則必有夫婦。有夫婦，則必有父子；有父子，則必有君臣；有君臣，則必有上下。有上下，則禮義必有所措，非人以智巧強爲之也。各歸其實，而名生焉。俾不亂其倫，而教設焉。故聖人以名教爲大也。佛以是爲非法，乃自立一法，使父拜其子，母拜其女，長拜其幼，尊拜其卑，一切倒置之，以爲至道。而其身則父母所生，居君之土，而食君之粟，終不能外是而自立也。有天下者，誠欲去之，則當批根

斷本，勿使能植。不然而區區以法制禁其末度，猶惡草滋蔓，姑剪其葉，未有不復生者也。是故欲其致拜君親，則必使之勿得出家。其已出家者，還之爲良民，其甚不從者，徒之於西域，則中國無違禮義傷民教之患矣。

龍朔二年四月，許敬宗宣勅，令沙門致拜君親。僧威、秀等上表云：若使反拜，事非國典，理越天常。上宰相狀云：魏氏太武信讒滅法，經於五載，感禱而崩，赫連佩佛像背上，令僧禮之，後亦震死，且易蠱不事王侯，儒行不臣天子，况棄俗從道，而責臣禮。今僧躬受佛戒，形具佛儀，天龍八部，莫不拜之，故得真福。時司禮大夫孔志約建議曰：佛之法乘

事超俗表功深濟度道極崇高再三研覈謂乖通禮

子拜父臣拜君自有天地以來未之有改所謂天之常理國之典憲也威秀獨以不拜為常典者蓋其教不以父為父君為君故耳自不君其君而責宰輔以君臣之道引太武之癘崩稱赫連之震死以刳之使怵於奉上之禮不敢不從非奸而何易所謂不事王侯禮所記不臣天子者處賓師之位舉世一二人而止如伯夷箕子之於周四皓嚴光之於漢時君以其守身有義故異待之何嘗買牒祝髮至一二萬之眾而要人君以不臣事之禮邪道無不在離世絕俗則不謂之道故先正程公曰道外無物物外無道今佛使人棄俗然後從道是道有間別矣而可

乎天積氣而無形龍者水中能變之獸也以天為列而又譽其能拜是白日見鬼不足以方其誕也其辭既誕則必歸之於陰報冥祐無所稽攷之處以潛中人之惑志僧徒之術盡於此矣孔志約者亦何人斯敢出妄言以扶邪說忝其姓而不知愧亦何人斯

周武帝集諸沙門云六經儒教久弘政術禮義忠孝於世有宜故須存立且自真無像遙敬表心佛教崇建圖塔壯麗脩造致福極多此實無情何能恩惠愚人向信竭財徒有引費故須除蕩凡經像皆毀之父母恩重沙門不敬悖逆之甚並退還家用崇孝治有惠遠法師對曰真佛無像

誠如天旨。但生靈賴經。聞佛藉像表真。今廢之無以興敬。若以形像無情。事之無福者。國家七廟之像。豈是有情而妄想尊事。孔經亦云立身行道。以顯父母。卽是孝行。何必還家。陛下左右皆有二親。何不放之。乃使長役五年。不見父母。帝曰。朕亦令依番上下得歸侍養。遠因抗聲曰。陛下破滅三寶。是邪見。入阿鼻地獄。不簡貴賤。何得不怖。帝勃然作色曰。但令百姓作樂。朕亦不辭地獄諸苦。遠曰。陛下以邪法化人。現種苦業。當同趣阿鼻。何處有樂。帝曰。僧等且還。於是關隴佛法。誅除略盡。既克齊。仍毀之。釋三百萬。還歸編戶。焚經融像。簿錄三寶福財。帝以爲得志於天下。

也。未盈一年。瀉氣內烝。身瘡外發。遂崩。

三代而上。道術未裂。國無異政。學無異端。世格太和。民躋仁壽。其時佛教未入。中國無缺典也。人君欲攘斥之者。以是觀之。則不待辯論而已。判然於腦次矣。佛氏以理爲障。而中國聖學本於窮理。理無不窮。如大明中天。萬物畢照。安得而障之。以理爲障者。蓋其道與理相違。推之不通耳。非理障人。乃爾自障也。聖人之教曰。脩己以敬。敬以直內。當體而足。未嘗假諸像設。然後可表敬心也。遠法師曰。廢像則無以興敬。是敬在像而不在心。像存則敬生。像廢則敬滅。此豈知道之言哉。聖人事天地鬼神。毋一不敬。禮當如此。猶有父必尊。有母必親。無希福之心。而有

受福之道也。七廟所事已之祖先，血氣精神一一傳付，故生則致養，死則致喪，恐其久而怠也。又教之致其祭祀，其理必然。非人之私智造為之也。豺獺猶能祭，而况人乎？若夫土木之像，則無所環依，以佛言之，有法報化之三身，謂之一人邪？謂之三人邪？世之人未嘗識佛也，而使之觀像為佛，又希求福利，豈不相誑之甚歟？以菩薩言之，佛嘗遣文殊往問維摩之疾，則文殊普賢亦人耳。釋氏曰：文殊表智，普賢表行，則是假設此人以表此意，而實非人也。豈不相惑之甚歟？其道與立宗廟事祖考者，大不侔也。遠又言帝之左右，長役五年，不使得見父母，此其用意，乃欲激怒侍衛之人，使已萌情恨，賴帝有以折之，不然一言之

間足以召亂，彼其存心狠拔，乃如此。其所以撼帝者，數端。既不_下能自直，則抗聲無禮，劫以地獄茫昧之事，其術遂窮矣。使武帝蔽志不定，操術不堅，必墮其計中，為所移。自今觀之，當時無大人君子，丕承君志明大倫，以教天下，息邪說，以正人心，乃使其君與夷狄幻人對口爭議，僅能克之，是可歎也。為武帝之計者，當立法定制，條目具舉，一旦垂之象魏，令在必行，猶天以風雷鼓動萬物，誰敢不聽，何必廣集沙門，較勝負於頰舌，以失人君之大體哉？感瀉而崩，乃僧徒致怨自快之辭。前章已屢明之，神農以來用藥濟世，生必有死，乃理之常，脩短吉凶，命不可易。外丙二年，仲壬四年，伯牛有惡疾，顏回無下壽，彼豈因破佛致

之乎

周毀除佛法。有任道林入奏曰。釋氏自漢至今逾五百載。如其非善先賢久滅。如言有益。陛下可行。詔曰。佛生西域。其教垂於中國。漢魏晉世似有若無。五胡亂華。風教方盛。朕非五胡。心無敬事。

漢明帝始立胡祠。惟許西域桑門自傳其教耳。西晉以上猶不許中國髡髮。至符石亂華。其禁方弛。異端之興。莫不有漸。漢明作俑。其禍橫流。中經周唐。廢之無術。曾未旋踵。餘燼復然後世大有爲之君。欲崇正黜邪者。必以聖人之道昭然無惑。然後爲之法制。使久而不可變。庶乎其有絕乎。

奏曰。陛下耻同五胡。請如漢魏不絕其宗。詔曰。佛多言虛浮。其勸善未殊古禮。其斷惡何異俗律。決知非益。所以除之。奏曰。理深語大。非近情所測。時遠事高。寧小機欲辯。若家家行之。則民無不治。國國修之。則兵戈無用。今旣不行。何處求益。

古聖王之治。固將以寢兵措刑。致民於仁壽也。何待佛然後能之。任道林欲家家行佛言。國國脩佛教。則無所不可。蓋絕倫離類。非天下共由之道故也。梁蕭衍大興浮屠。丕變時習矣。而侯景之亂。死者不可勝計。烏在其民無不治。兵戈不用邪。百姓庸愚。無非近情小機。固無超世出俗之見。旣曰。佛經理深而語大。

時遠而事高，則必不能使常人明知比屋通曉，是行之則無益而有損，不行則無損而有益矣。道林之言，何其自相乖戾乎！

臣聞孝者至大之道，百行之本。陛下殘壞太祖所立寺廟，毀破太祖所立靈像，休廢太祖所奉法教，退落太祖所敬古聖師尊，且父母床几尚不可損，況其親事而輒輕壞，愚臣冒死特為不可，詔曰：事若有益，假違要行，倘非合禮，雖順必剪。沙門還俗，省侍父母，成天下之教，捨戎同夏，六合如一，即是揚名萬代，以顯太祖。

有諸已而後可以求諸人，無諸已而後可以非諸人，其身不正而能喻人者，古無有也。僧人棄父母絕天性，以孝為愛，欲合祖

之一事耳，是以鄙之而不為。今任道林反以責周武，譬猶人終日昏醉而勸人止酒，荒于女色而勸人窒慾，欲人之信也可乎？故曰：孝子成父之美，不成父之惡。任道林以孝劫周武，疑若可信，非武帝見理不惑，知孝之大，其能不為所遷乎？觀其言欲以一身率天下，不使夷狄亂華，異端害正，可謂揚名後世，不辱其親，庶幾明王之事矣。

奏曰：若言毀僧益民者，太祖寧肯積年奉敬，興徧天下，佛法存日，損處是何？自破以來，成何利潤？詔曰：自廢以來，民役稍稀，租調年增，兵師日減，國安民樂，豈非有益？帝王即是如來，王公即是菩薩，權謀即是方便，文武即是二智，刑

罰卽是地獄。爵祿卽是天堂。以民爲子。可爲大慈。四海爲家。乃同法界。治政以理。何異救物。安樂百姓。寧殊拔苦。剪代殘害。決勝降魔。君臨天下。真成得道。道林冒死。申請帝情較執。不遂所論。

天下有自然之勢。十家之聚。必有傑出。百人之衆。必有雄長。力不能相勝。則智爲之宗。智不能相役。則德爲之主。君臣上下之分。由此而立。禮樂刑政之具。由此而行。非人以私意造而爲之。自三皇而帝。至于今日。未有能離是者也。佛則不然。爲母之譖。逃父。委去長往而不返。習爲空術。依倣世法。寓言托事。移此於彼。以竊人主之大權。自侈其富。越於耳目。自居其貴。超於天帝。

張報應之事。則速於置郵。設鬼神之誅。則慘於金木。於是人有二父。世有二尊。道有二途。民有二役。雖云出家絕俗。自屏乎山林之下。而廣宮大屋以爲之居。良田沃壤以爲之食。寶刹相望。緇服如林。憧憧往來。中分四海。閱世既久。習而安之。以爲事理之固然。未有知其妄者也。周武快辯。摧伏道林。雖若戲劇之論。然實能見其用意。收其所竊之權。使道林之辭。不得不屈。亦可謂明斷之主矣。人主所以制服宇內者。能操大權。賞罰予斂。無不在我也。今佛誘人以天堂福利。恐人以地獄因果。天下靡然從之。寧棄爵祿。不以賞爲榮。寧冒刑辟。不以罰爲懼。視棄君父。如弁髦土梗。不以槩於心。惟佛說之信。而人主之大權。名存而

實廢其害豈不甚哉。而周武斷然黜之。美名永久。至今愈芬。其視蕭行。猶蘇合香之與麝。蝦轉耳。

沙門仁贊曰。夫教之設也。輒有輕侮毀訾之者。禍咎之報。若響應聲。是以崔浩具于五刑。傅奕陷于泥犁。韓愈被于斥逐。宇文邕。唐武宗。發癘殂落。自貽伊戚。雖悔莫追。傅奕嘗取魏晉已來駁佛者。集為十卷。卷以十人為率。無慮百數矣。仁贊所舉。報應之著者。獨得四人。而其說又皆附會失理。則是駁佛者。未嘗有報應也。四人之事。予已屢明之矣。則未知毀訾之人。獲禍咎之報者。果何謂邪。孔子曰。非聖人者。無法。又曰。小人侮聖人之言。如此而已。不談天堂。不語地獄。不論果報。

不說輪迴。而六經之書。至今常存。而不廢。雖無道如秦始皇。不能焚之使絕也。降禍咎於訾毀之人。誰實主之。附我者喜。而加以福祿。背我者怒。而加以禍咎。此乃無理之人。褊淺之智耳。佛道如彼其大。乃區區計較人之從違。而與之禍福。不亦陋之為佛歟。

內德論略曰。或言詩書所未言。以為脩多不足尚。且能事未興於上古。聖人開務於後世。故棟宇易。槽巢之居。文字代結繩之政。彼用捨之先後。非理教之通弊。豈得詩書早播而特隆。修多晚至而當替。有幼陷藜藿。長餘梁肉。少為布衣。老遇侯服。豈得謂藜藿先獲勝。梁肉之味。侯服晚遇。

不如布衣之貴也

三代而上，聖王繼作，順乎風氣之宜，不先時而開，人各因時而立政。故宮室未耜，杵臼弧矢，網罟舟楫，更數聖人而後備。非一聖不能盡為也。因時故也。至堯舜之世，生人之用周矣。使一物不作，則生人之用缺。聖人雖欲不為，不可得也。六經之於世，亦若此而已。自堯舜至孔子，聖人制作大備。其時中國無佛，敢問二帝三王之治，有所未至者，果何事歟？若其時其治，無有不至，則法二帝三王而自足，何必勦入異端之說，以亂中國之政理哉？修多晚至而合於二帝三王，固不當替。若其背馳，則無可用之道，安得不黜也。譬猶人先食梁肉，而又強之以藜藿，已衣錦

繡，而又被之以緇袍，乃曰藜藿之味過於梁肉，緇袍之美不減袞繡，非天下之大愚乎。

梁高祖詔云：宗廟犧牲，脩行佛戒，蔬食斷欲。定林寺沙門僧祐等上啓曰：京都鮮食之族，猶布筌網，馳鷹犬，非所以仰稱優洽之旨。請丹陽琅琊二境，水陸不得蒐捕，勅付尚書詳之。議郎江貺曰：聖人之道，以百姓為心。江陵有禁，即達牛渚，延陵不許，便往陽羨，取生之地雖異，殺生之數實同。左丞謝幾卿、尚書臣亶、僕射臣昂，並同貺議。帝使難貺曰：君子遠庖厨，血氣勿身剪，見生不忍其死，聞聲不食其肉，皆自興仁，非關及遠遂斷。

甚哉蕭行之愚蔽也。爲天下主，豈有一物不在所愛，何獨丹陽琅琊二郡，水陸不得蒐捕乎？江貺之議，既明且廣，輔之以丞僕三賢，而不能勝僧祐之曲說，甚哉蕭行之愚蔽也。若曰血氣勿身剪，君子遠庖厨，皆自興仁，非闕及遠，則行既斷葷蔬食，宗廟不用犧牲足矣。又何必推及二郡邪？二郡可行，則四方便當同歸法禁。今乃害遠而利近，殺廣而生狹，僧人上無理之表，則如谷應聲，朝士獻宏正之論，則如水投石，甚哉蕭行之愚蔽也。

犧牲之饗，羔鴈之薦，古之禮也。以是祭天地，禱神明，天地必不享，苟享之，必有咎。神明必不歆，苟歆之，必有悔。所以知鳳凰至，失尊戴之象也。麒麟出，亡國之象也。

犧牲用自二帝三王行之。堯壽一百十五歲，舜壽一百八歲，三代有天下，皆數百年。若曰天地不享，神明不歆，何爲其平治久長如此邪？梁蕭衍愛惜禽獸，不忍宰殺，宗廟之祭，以麩與蔬，其國尋破，其身餓死。若曰天地享之，神明歆之，何爲其危辱短促如此邪？虞舜之治極，至於簫韶和樂九成，而鳳凰應之，不聞舜失尊戴也。周南之化行，至於天下無犯非禮，而麟趾應之，不聞周遂亡國也。彼僧爲此言，誣罔甚矣。

經云：若自身手過酒器，與人飲酒者，五百世中無手足。何況自飲。

自杜康造酒已來，至于今日數千年耳，以酒勸人，執爵舉觴者，

何可勝算。如用佛經之言。五百世中無手。則三十年為一世。五百世當一萬五千年。輪迴展轉。天下皆無手之人矣。而今之有手者。天下皆是也。此何理哉。

依經食肉之人。一切無始以來。當皆是已親不合食肉。又云。眾生無始終。死生輪轉。無非父母兄弟姊妹。自肉他肉。則是一肉。

萬物之生。一受其成形。則以形相禪。而不可變。人必生人。馬必生馬。自古至今。其理一耳。佛之言。乃以一切禽獸為先世眷屬。信斯言也。則凡為僧者。當謹遵佛勅。於一切禽獸中。求其父母。求其兄弟。求其妻子。自無始以來。其數眾矣。不當坐視其輪轉。

高宰之苦。而無慈悲憫念之心。必一一取而養之。誦經以度之。說法以悟之。使其父母兄弟妻子之為羽毛鱗介蹄角之屬者。盡其年壽。而免於湯火。脫其業障。而生於人天。人人行之。物物共證。然後可以感化天下。誠心憂畏。不復知肉味。如其不然。徒以空言示之。而無可據之實。則妄而已矣。

百行之紀。莫大於孝。孝莫大於送死。先王之禮。魯之所知也。天竺非方俗所同。今緇衣在華。華則有儀。其可同於異域歟。故稽五服之數。象升降之節。立以為文。

孝者施於父母之名。事非父母。則不得名孝。今僧於父母之死。漠不介意。其送死僧皆四海九州之人也。而為之制服。以孝為

稱豈不悖哉。彼之教方以死生流轉，欲求出離之道，又區區然於既焚之骨，致其恩紀，其心何謂也。中華之儀固多矣，如臣事君子，事父兄弟友愛，夫婦禮際，冠昏鄉射之情文，非一端而已。僧皆棄而不取，乃獨取五服之數，升降之節，則何謂也。故吾嘗考其行事，皆不能逃於人之常理，特強欲埽除別為名號，移此於彼，以偽假真，而濟其私耳。

文宗朝中書崔蠡上疏云：國忌設齋，百官行香，事無經據，伏請停廢。勅討尋本末禮文令式，曾不該明。其國忌寺觀行香，豈非經也。安公引教設儀，豈非據也。禮出儒家，詎可將釋書為據。事因釋氏，無宜用儒典為憑。文宗薄於宗祖。

宜其不永矣。周之尚臭，燔柴血簣，蕪蕭言天歆其臭也。天豈食血簣蕪蕭之氣邪。由人尚臭，故以臭而事天也。若然者，佛教重香，寧可效也。况百官行香代君也，百官事祖宗亦臣子也，苟欲廢之，如忠孝何。

周人尚臭，各施於其所事。所事者謂宗廟與天地之神祇耳。未嘗施於非其鬼也。非其鬼者，淫祀也。忌日行香，佛老之前，於六經何所據乎。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至是日如親之始喪然，其心為何如。而使百官代已捧香，散於緇黃之手，以追冥福，此諛妄之甚也。親以是日死，我以是日悲，彼佛老緇黃何與焉。天下生民之衆，同死於一日者，詎可數量為子孫者，皆作佛

事而薦其親。彼佛住世時，固不能以福與人。况既死久矣，安能分心應感。人人與之以福乎。故中國所當守者，先王之禮也。先王之禮，載於儒經，固不可引佛書爲據。崔蠡之言當矣。而仁贊乃欲以安公所記亂中國先王之禮，因人生慕思之時，以入其邪教，劫士大夫以忠孝之道，其用意姪宄，而立言似是，可不辯乎。魏晉而上，佛說未盛之時，散香之事未行於世。爲人君者，或孝或不孝，或壽或不壽，豈獨文宗停廢散香，而享年不永哉。古之聖人，莫不致孝乎鬼神，致嚴乎宗廟，非禮非義，則不爲也。後世人主不敬其先，荒怠祭祀，而諂非鬼，以祈福利者多矣。然則停廢散香，是乃厚於祖宗，不敢以非禮瀆之。崔蠡之論，可謂正。

而文宗之聽，可謂明矣。仁贊無父，無君，夷狄禽獸之與隣，又安知忠孝之道，而出諸口乎。

會昌六年，制朕聞三代以前，未嘗言佛。漢魏而降，象法寢興，耗蠹國風，誘惑人意，僧徒日廣，佛寺日崇，勞人力於土木之功，敝人利於金寶之飾，移君親於師資之際，違配偶於戒律之間，壞法害人，莫過於此。高祖太宗武定文理，執此二柄，足以經邦。貞觀開元，亦嘗釐革，剷除不盡，流行滋多。朕博覽前言，旁求輿議，弊之可革，斷在不疑。懲千古之蠹源，成百王之典法，濟人利衆，予不讓焉。應天下佛像無大小，皆從毀廢。

大學之道格物誠意以正其心而脩其身格物者窮盡物理之謂也理無不盡則異端邪說不能移惑而其意必誠其心必正而身可脩矣推而齊家治國平天下無所往而不當蓋通於理故也理有不盡則偏蔽差舛雖欲誠意意不可得誠雖欲正心心不可得正身且未能自善而况敢言及人乎聖道不傳此其由也武宗慨然黜異端闢邪說不可謂無意於先王之道者觀其讀孟子未有仁而遺其親未有義而後其君之言得意會心擊節稱嘆其與庸主遠矣然窮理不盡乃用道士趙歸真之言斥絕浮屠豈其中卓然有不可惑之見乎特好惡取舍偶有所偏焉耳李德裕高才英識輔佐武宗幾於中興若夫引君當道

格其非心如古所謂大人之事則不能少進也故其剷除久弊剔刷蝨源雖足以稱快一時而黃冠肆行其害更甚武宗服藥致疾而崩又使宣宗甘受僧諛大變會昌之政則廢之之方適足以增其氣燄耳後世人君有志乎此者法堯舜三代師孔子孟軻聲足以律衆言身足以度群德使異端邪說無得而投其罅然後可以埽千古之害而開仁義之途也

南齊法獻玄暢二人爲僧正對帝言論稱名而不坐後因中興寺僧鍾啓答稱貧道帝嫌之問王儉曰沙門與帝王共語何稱正殿坐王儉對曰漢魏不見紀傳自僞國皆稱貧道與坐晉初亦然庾冰桓玄等皆欲使沙門盡禮尋亦

休寢帝乃令稱名近代道薄人乖稱謂表章臣頓首夫頓首者拜也稱臣卑之極也唐高宗勒僧道二教拜若親時司戎議曰不孝莫過於絕嗣何不制以婚姻不忠莫大於不臣何不令其臣妾上元元年九月敕僧朝會並不須稱臣拜禮乃因開元中令僧拜稱臣至是方免也大曆八年又放元日冬至朝賀陪位蓋以代宗之世君臣表裏皆重空門此亦久汗則隆既否終泰也

然則與人無以異人有君臣上下之分無不致敬安得已獨傲然自倨忽君而不拜乎齊帝苟以此斷之則禮行而分定何待問而後知也王儉不能將順君之正意反爲僧人設不臣之說吁可鄙哉如曰彼之道固然非中國之可行也則宜返之西域而已夫稱臣者理之自然非故爲卑下以諂其君亦猶稱子者對父之名弟者對兄之名也今僧人拜其師父師兄師伯師叔豈皆爲傳道而施禮哉亦以名分當如此耳彼其所謂父兄伯叔皆四海九州血氣不同倫類不通之人拜之不以爲屈而真父真兄則反不可拜以拜君爲道薄人乖自卑之極此何理也夫牧羊者必鞭其敗群牧馬者必去其害馬者人君牧民者也

視其民羊馬不若。有敗害而不知去，非牧民之職矣。司戎之諫，諫之正也。開元之令，令之善也。上元之敕，大曆之制，非所以扶持三綱，開闢王路也。

釋常覺以心學為究盡之務。於東京建禪刹，設合京浴，其或香湯缺注，樵蒸失時，覺必撤小屋，抽椽桷而助爨。有王公仰重，表薦紫衣，堅讓不受。陶穀為序，贈覺云：起後唐至漢乾祐，每月三、八日浴京師大眾，計累費錢一百三十萬數。雖檀施共成，實覺公化導之力也。嘻！陳留古封，土風尚利。梁惠王賢諸侯也，嘗謂孟軻曰：何以利吾國乎？是知禮讓之化，不勝於好利之心。孟氏屬斯文，未喪不能揚素王

之道。今上人當去聖逾遠，卒能行法王之教。

常覺設浴，其費出於人而不出於己。樵蒸或缺，撤屋以繼之，人皆稱嘆。他日脩屋，必還取人之財以為之，而人不悟也。悲夫！彼設浴之心，果何為哉？必為誘惑福田利益也。其費不出於己，已安得專其福利哉？使常覺不設浴，則京師之人遂無水自潔其身乎？如不為後世福利，則衰取他人之物，還以浴人，豈心學究盡之道乎？彼市人之開浴肆者，出其財以浴人，收其利以自給，計功明白，無竊名希福之心。其賢於常覺遠矣。而陶穀所以稱之一何謬妄之甚哉！七國之君無不好利，何獨梁王也？梁王問孟子：故孟子明仁義以杜其好利之源。七篇之書至今不泯，聖

人之教賴以有傳安得謂之不能顯揚王道也佛之所以教入者雖不中不正然就其教而論之固有賢於設浴之事者矣常覺區區於此殆與無智不才服膺苦行執寂下役潔清廁圜者無以異耳乃推而尊之於孟子亞聖之上若穀者螢而後比其智者也不

晉王府祭酒徐同卿撰同合論以為儒教亦有三世因果之義但以支密理微生賢未辯同卿備引經史會通運命歸於因果意欲發顯儒教助佛宣揚導達群品咸奔一趣斯蓋傳物洞玄之君子矣

中國聖人設教本於理之大公而不以私欲自利也是以萬世

常行而無弊豈區區於三世之近哉福善禍淫惡盈好謙餘慶餘殃蒙刑受賞皆理之當然積有深淺故效有遲速或在其身或在其子孫終無差忒豈茫昧於輪迴之說哉三代而上佛教未入中國中國之民為善者眾於堯時則黎民於變比屋可封於周時則囹圄屢空刑措不用彼又安知因果也自釋氏東來其所以誘人者至五千四百八卷之多夫人而信死生轉化之事攷之於史凡奉佛崇僧之世其君必昏其政必亂是何也為三世因果所惑是以忽棄當為者而思其不可得者也古人之視死生如晝夜之常豈其驚憂怖恐以為異也可以死則死而不死則害義可以無死則不死而必死則傷勇其處死大抵如

此命有所制，則順受其正。義所不可，命所止也。其可自勉者，安於一正而已矣。及學佛者衆，欣慕天堂，懾畏地獄，畏懼交戰乎胸中，於是遑遑然以死爲一大事，拜僧禮佛，求一悟徹，卒乃死無所得也。而失理者衆矣。如徐同卿，殆亦見儒書所載生死禍福之故，或有類於因果者，遂以謂儒佛同歸，蓋惑於虛言，未嘗深攷其實耳。

夫布施之業，乃是衆行之源。故菩薩投身以救餓羸之命，尸毗割股以代鷹鷂之食。况國城妻子，寶貨倉儲，寧容在意。俗書尚云：車馬衣裘，朋友共弊。

佛氏布施之教，名爲勸人棄捨貪積，其實則資衆財以自養，蓋

終身飽食暖衣，不困之術也。寶貨倉儲，是人所欲也，非其義也。一介不可取與，而况妻子人之大倫，禮義之所起，豈得比之車馬衣裘，而化人使與朋友共之。其敢於爲奸，乃至是哉。凡人之財，舍之則有福，僧人之債負之，則有禍。吝於己，貪於人，取非其有，見利忘義，殆猶正晝攫金，日中穴坏之所爲耳。可不深排而重絕之乎。

經云：若以衣施，得無上色；若以食施，得無上力；若以乘施，受諸安樂；若以金施，所須無乏。若人自造裝嚴之具，種種器物，自未服用，持以施人，是人未來得如意樹。若觀田中鼠雀犯暴，常生憐憫，復念鼠雀因我得活，當知是人得福。

無量

凡推已所有以周人之急者必有餘力然後可今或甘旨未足以奉父母蔬菽未足以飽妻子財貨未足以恤宗族則又安所取餘以與人哉倒置而逆施於心不安於義不當君子不爲也其力有餘足以及人則又必當其可與而與之不可與則不與也其與人如此其取於人亦如此故曰可以無與而與之則傷惠可以無取而取之則傷廉聖人之教人取與也欲其合義而已今佛者所以處已處人一何貪忍之甚邪何謂貪凡人之物不問義有可否禮有辭讓設布施利益之說一切取之其異於盜賊者特以甘言獻笑不持器刃不踰墻垣耳非貪而何何謂

忍小人營朝夕升斗錐刀之利以養其生僧人未嘗以槩於心也則又說之曰爾今生所以困苦者坐前世富樂而不布施也若今世不布施則來世之困必又甚於此矣小人厭困苦而慕富樂一聞此言雖割膚剔體以施佛僧可資來世之福者誠不愛也不知僧人特操此爲取之之術耳今年竭其家資而去明年其家飢餓而死未聞有僧人過其門而周其急者也石晉之末契丹陷京師幽帝太后於封禪寺使其將以兵守之時天寒又大飢太后使謂寺僧曰吾嘗於此飯僧數萬今豈不相憫邪寺僧辭以虜意難測不敢獻食帝陰析守者乃稍得食其取於困苦者如彼取於富貴者如此非忍而何夫世間布施之厚孰

與帝王之力。晉太后未獲來世之報。而今世之苦。亦無佛力能救之也。佛又曰。業通三世。以自遁其說。則其所謂施衣。得無上色。施食。得無上味。施乘。得安樂於金。得無乏者。有是理邪。聖人布種五穀。所以養人也。非養鼠雀也。使鼠雀食之。獲福無量。則僧人胡不以五穀稟諸山林。乃儲蓄歛藏於倉廩之中。何也。凡僧居必畜犬。所以警盜也。盜與人一等。乃使犬逐之。人與鼠雀非一等。乃以五穀食之。與其食鼠雀。何若食貧窮。與其受貧窮之施。曷若捐而勿取。使彼衣食足以自給乎。反復推其所言。究其所爲。大抵歸於不仁不義。自私自利之塗而已。

雙林大士傳弘。金色表於胸臆。異香流於掌內。或身長丈

餘。臂過於膝。脚長二尺。指長六寸。遺書贈梁武曰。敬白國主。上善以虛懷爲本。不著爲宗。無相爲因。涅槃爲果。中善以持心爲本。治國爲宗。下善以護養衆生。且知梁運將盡。然臂爲炬。異禳來禍。至陳大建元年卒。

虛懷者。持身之一事也。護民者。治國之大要也。今以護民不如治國。持身未若虛懷。傅生之學。一何昧陋。至此邪。理有是非。不可亂也。傅生冠老氏之冠。納儒宗之履。而衣釋子之服。自以爲和會三家。歸于一致。吾知其心未嘗了然。見是非所在。三宗未嘗和一致。不可歸也。今觀其言。可證矣。金色表胸。異香流掌之類。則能幻術而已。國祚將盡。曆數有歸。乃區區然臂以禳其禍。

正猶河濱之人捧土以塞孟津其愚可悲也梁祚竟不可延而陳氏已興然臂無效可以深自慚愧矣僧人猶拾其緒餘編諸簡冊蓋愚不知耻者釋子之常態然也

學不厭博吾宗致遠以三乘法或魔障相陵必須禦侮之術莫若知彼敵情敵情者西竺則韋陀東夏則經籍佛俱許讀為伏外道而不許依其見也

為佛之徒者所以擁護其道無所不至又復竊窺儒書取其近似之語以相證明雖博學多識皆所以自利焉耳未聞有僧人讀六經而易其業者一以六經之道高深難窮二則聖人以禮義教人不以詐利誘之也衣冠淺士既未嘗遊孔孟之門探六

經之旨一聞佛說則傾意而從之或乃裂冠毀服甘心於僧役而不悔豈非名教之罪人王法所當誅而不赦者乎原其所以然蓋佛書善為宏闊勝大之說要之以來世引之以後福而劫之以轉化欲不之信則未嘗窮理無以析其疑也加之仰愧俯怍所不自安者衆矣於是誦經咒飯蔬茹鈐緇褐一手持數珠脩寺度僧而叅請長老甚者妻女為髡人所奸猶不悟也學佛者以六經為外道為魔障其讀六經乃欲知彼敵情謂儒教侮佛將以禦之也其用心如此而淺識之士又未嘗知其侮儒乃儒家之外道讀其書而必依其見是可歎也聖君賢相必憤疾於此言使夷不亂華邪不害正漸還三代之遺風是乃福澤

斯民之惠耳。

星宿城郭天神之舍也。以水晶爲城，七寶爲宮，懸在空中。大風持之，大者七百里，中者五百里，小者百二百里。宮室園池如四天王天，壽命亦爾。

佛好造僞，言所不可攷之事，務爲多知，而不智孰甚焉。見月光皎然，遂擬之以白金琉璃，見星宿澄瑩，遂擬之以水晶七寶。至於日則陽輝晃耀，盡掩懸象，無得而擬焉。則曰金色而已。此可驗其遁辭之窮矣。斗柄隨月而移，閏月則指兩辰之間，五星順天而行，二十八宿則真方而不動，或飛或流，或彗或孛，或隱而復見，或墮而復升。若有城郭宮室，則當推移過宮之際，豈不互

相窒礙。太虛之中，何其擾擾也。攷之經史，載星隕者多矣。如佛言則一小星隕當壓百二十里之縣，一中星隕當壓五百里之州，一大星隕又不啻此。則經史所謂隕者，不知何物也。凡星之壽與四天王等，四天王壽命當及六萬歲，而世人所見隕星，殆無日不有，何其天促邪。此皆理之必不然者也。

四天王天居須彌山四埵，皆高四萬二千由旬。四天王身長皆半由旬，壽五百歲，以人間五十歲爲一日一夜。男娶女嫁，一同人間。忉利天者居須彌山頂，有三十三天宮，王身長一由旬，壽千歲，飲食嫁娶，其城縱廣八萬由旬，九百九十九門，炎摩天宮風輪所持，在虛空中，身長四由旬，壽

四千歲食與下同亦有嫁娶執手成欲化樂天宮風輪所
特在虛空中身長八由旬壽八千歲食與下同亦有嫁娶
熟視成欲

天者積氣之極非有形色今以物觀之輕清之氣必上浮重濁
之質必下墜天地物之最大者也故知天者積氣之極也日月
星辰積氣之有光耀者也風雷電霆霜露雨雪氣之感觸變動
升降聚散而為之者也如此觀之豈不簡易明白人可共知乎
今佛之言恠異如此蓋本於以心法起滅天地不窮萬物之理
故於幽明晝夜死生陰陽皆強為之說而無所證多而無已益
之以恠其以心法滅之也則以天地為一微塵其以心法起之

也則天有三十三重地有一十八獄量其廣狹道里宮室動作
壽夭之異務為無所不知實則荒忽夸誕而不可信蓋其所學
發端差殊故其歸如此有志之士如其言為不妄則必質諸
事而驗反諸心而安稽諸人而同攷之古而有然後可以陋六
經為未嘗言非聖人為不及知不然則當斷棄勦絕勿使肆行
講張鼓簧以亂天下孟子曰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邪說不息
則人心不可得而正人心不正則邪說不可得而息有志之士
可不審其取舍而歸於實是乎

經云日城郭方正二千四十里其高亦然日王坐方二十
里導從音樂林觀浴池如忉利天日城繞須彌山東方日

出南方望西方夜半北方日入如是右旋更為晝夜復有
 長短日行稍南南方漸長北方稍短日行稍北北方稍長
 南方稍短月者城郭度長千九百六十里其高亦然二分
 是銀一分琉璃八分
 城郭須人力而後可築池觀須人力而後可成縱其用白金琉
 璃不施玉石而金非火鎔則不可化火非薪傳則不能焚薪非
 空來必生於地伐薪烈火必資於力鎔金而鑄之必有鍛銷之
 具積而為高廣二千四十里之城其用二寶不可以鈞石計必
 有斲取之方既成為城而能運轉則必有斡旋輕舉之機佛測
 其限域延袤及城中所見則必有使人可登之路如曰佛能獨

知不可與人同之則人必不信矣孔子之言所以可信者無非
 實理故也佛鄙儒者滯於實相而以空為宗以心為法至其言
 天地日月則謬悠如此其實本於不窮萬物之理而已古者道
 術分裂辨士以其言駭天下謂鹿生馬馬生人卵有毛鷄三足
 犬非狗狗可以為羊天與地卑山與澤平規不圓矩不方龜長
 於蛇輪不輟地其書五車其辭數萬亦此類耳公孫龍言臧三
 耳孔子順曰謂兩耳甚易而實是也謂三耳甚難而實非也將
 從其易而是者乎將從其難而非者乎如佛言天地日月愈多
 愈妄又有甚於臧三耳之說自明者觀之不足以發一咲也
 阿修輪王立海中央以指覆月天下晦冥或覆日以晝為

夜所謂日月食也

曆數家占筭日月運行遲速預知當食之候大抵日必食晦朔而月必蝕望千歲不差也以孔子春秋所書日食攷之則可見矣非孔子偽為也乃據魯史舊文而載之耳唐僧一行猶能推步也今佛言阿修羅王以手覆日月而日月食則獨以晦朔望之三日而覆之何也覆之或淺或深或食之既或曠數年而不食或連年而比食又何也僧人則曰據佛言阿修羅好殺樂戰喜怒無常難可測度此日月之食所以或密或疎也然則曆數家乃能推往知來了無差忒者此又何也

世界空二十劫後將成有毗嵐風鼓之而為風輪最居其

下大雲升空降雨如軸積彼風輪之上結為水輪寂上堅凝為金輪三輪既成雨自空飛露金輪上既廣且厚風擊此水清濁異質為梵世為空居為寶石為山海為土地上界諸天死者下生不飲不食乃生地味復有地皮林藤香稻人皆食之而灾乎身日月星辰從茲而見蠲穢通氣人道遂成忿恚既萌愛欲是興有父子焉有君臣焉有刑辟焉

自宓犧畫八卦大禹脩六府箕子叙九疇皆本五行之理一物而五行具蓋未有能離之者也今以水論之金司其生土司其防火待之而相息木待之而不枯也以火言之木司其生水為

之制。金待之而變革。土待之而成器也。自是而推焉。無一物不然者。佛不明乾坤六子相摩相盪相生相剋之理。於是爲四輪之說。就五行中擇其堅剛難壞之一物。以喻法身。而不知地水火風與金俱有。非四大皆化而金獨存也。風者木氣也。既有毗嵐風。則當先有水而後有木矣。雲雨者水氣也。既有大雲降雨。則當先有金而後有水矣。今其言風而後水。水而後金。理所不可推也。天地萬物本末終始。皆一道。所以生生化化而無終窮。若曰佛所言。乃天地初造之法。非據已有世界而爲言也。彼八卦五行。摩盪生剋者。蓋已有世界之事也。敢問天地初造之法。誰實起之。已有世界之事。誰實主之。於初造已有二者之間。誰

實分之。今春夏秋冬之序。雷霆風雨霜雪慘舒之變。是皆萬物所以生成而造化所以不息者。自古至今未嘗差舛。是爲可信乎。爲不可信乎。若其可信。則佛說爲誕。而中國聖人所言。八卦五行之理。乃實理也。若其不可信。則此世界無乃僞妄不真。但可爲有父子君臣者所居。而非學佛談空者之所宜住矣。

大阿脩羅王住須彌山北。大海水懸在宮上。爲四風所持。身長二萬六千里。阿脩羅九頭。頭有千眼。九百九十九手。八脚踞海。食淤泥及藕。生一女。端正挺特。帝釋娶以爲妻。脩羅帥諸鬼神。與帝釋戰。而破其女。爲帝釋所敗。入藕孔中。阿脩羅前世居海之濱。河水漂溺。隨流殆死。既得免。因

發頤。頤我後世身形長大。一切深水無過膝者。以是因緣。得極大身。四大海水不能過膝。立大海中。身過須彌。手据山頂。下觀忉利大宮。

聖人所謂鬼神者。未嘗言其貌象聲色。蓋人所不見。言論所不可證。故曰無證弗信。弗信民弗從也。弗言鬼神之事多矣。今姑載此一端。因其言以質之。夫須彌山四陲。各有天王居之。阿脩羅王乃住山北。天王身長半由旬。阿脩羅王身長二萬六千里。無乃居處相核也乎。其身之長如此。而所食者淤泥及藕。則海中安得如許泥藕以足其食乎。其食如此。則海中安得如許桑蠶以充其衣乎。其頭九。其脚八。其目千。其手九百九十九。則其

所生之女。與父同乎異乎。異則非血氣矣。同則恠異之極。安得言端正挺特乎。爲帝釋所敗。入藕孔中。則此藕之大當萬倍於阿脩羅之身。然後乃能容二萬六千里之軀。而海水深淺纔及半膝。決不足以滋殖此藕。則不知此藕生於何地乎。今江河之下。必不如砥。或突或凹。或平或渚。水所陶注。勢自然也。而况海納百川。其下可知矣。阿脩羅立海中。水不能過膝。則不知水隨膝減乎。膝隨水生乎。大海之水。懸在宮上。宮者阿脩羅王所居也。則不知海以何物爲底。宮以何物爲蓋。抑倒身而逆踐之乎。抑下足而順履之乎。卽其言求其義。大略如此。吾是以哈而不信也。天地宇宙。其大無窮。人耳目所不際者。固多矣。孔子不語

恠惡其惑世也。而佛語之既詳且著。其佛自見邪。將意度而言
 之也。如其自見。則諸天言身與夫城郭宮室由旬里數。必足歷
 度之。而後知其高大終遠。則計佛所經行。不知其幾千萬里。自
 少至老。僅能了其一二。其餘何以驗之也。若意度而言之。則佛
 必不能自信。况欲信於人乎。而禪者又為之說曰。佛蓋不因足
 歷。不用臆度。大圓鏡中。鑒照無核。故盡十方世界。盡前後際。無
 不知。無不見。無不聞也。然則大圓鏡中。又有如脩羅者現焉。則
 其心鏡亦邪恠之甚矣。此自以心法起滅之病也。以心法起之。
 雖有怪於脩羅者可也。以心法滅之。雖謂初無所有可也。豈非
 設淫邪遁之說乎。孔子曰。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

情狀。志學求道之士。於此有所見。則不惑矣。彼佛所言。反於心
 而不安。攷於事而無據。行於世而有害。則當如淫聲美色戒而
 遠之可也。

仁贊曰。仲尼云。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
 以怨。迓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蓋聖人
 激勵勸戒。恥一物之不知也。釋氏之為教。以譬喻得解。居
 天地之中。在器質之類。未嘗弗藉以明理也。山川草木鳥
 獸蟲魚。靡所遺矣。

作詩者比興於物。皆人所共見。所謂比興者。發乎情。止乎禮義。
 大抵皆人倫之際。學者窮理之要也。佛氏以理為障。而仁贊乃

謂藉譬喻以明理。不知其所明。果何理歟。父子君臣。理之宗也。佛已棄之。是不明人倫之理矣。若曰我所明。乃性命。非爲世法也。則父子君臣。豈出性命之外哉。今以其所稱鳥獸草木之類。而攷焉。則有日食一龍王。及五百小龍。經八千歲而後死。曰金翅鳥者焉。則有以七寶爲宮。食備百味。最後一口變爲蝦蟇。曰四種龍者焉。則有非從根生。非從地生。縱橫六百八十萬由旬。曰大藥樹者焉。佛之多識乎此物與人同見乎。抑亦自見乎。如其自見。則何以啓證於人。如曰同見。則未聞世人有能見之者也。豈得與詩人比興之意同乎。夫君臣父子。不預乎性命之理。而金翅鳥四種龍大藥樹。乃有性命之理存焉。不謂之詭恠誕。

妄謂之何哉

君王奕世。唯刹帝利。篡殺時起。異姓稱尊。國兵驍選。子父傳業。居則周衛。征則奮前。凡有四兵。步馬車象。及諸戎器。莫不鋒銳。凶悖群小。謀危君上。則常幽囹圄。任其生死。犯傷禮義。悖逆忠孝。則劓鼻截耳。斷手剔足。或駟出國。或放荒裔。自餘咎犯。輸則贖罪。

古之聖人。其德好生。未嘗有殺之之心也。施仁政。立法度。臨之以官師。而持之以悠久。其效至於兵寢不試。囹圄屢空。牛羊無知。猶避行葦而不踐。魚鱉深眇。亦被至德而咸若。皆有實事。非虛言也。佛之化。以不殺爲上。當先行於其國。使皆變而從已。然

後可以及遠。今此所載西域俗，亦有君王，亦有募戍，亦有兵政，亦有刑辟。其兵以驍雄鋒銳奮前爲業，其刑以劓鼻刖足斬斷爲威。烏有其能不殺也。然則發大誓願，願盡十方虛空，未來千劫，同證菩提，皆住淨土者，其果能乎？佛既不能，則爲其學者，猶襲其言而求其道，其果得乎？惟聖人言願行，行願言實，浮於名，名不浮於實，本末內外，精粗隱顯，該貫無遺，攷諸三王而不謬，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可謂道之正矣。

年耆壽耄，死期將至，嬰累沉痾，厭離塵俗，願棄人間，輕鄙生死，於是親故知友，奏樂餞會，沉舟鼓棹，濟殤伽河中河。

自溺謂得生天

天竺之俗也。生必有死，猶春必有冬，晝必有夜，理之當也。死期既至，雖欲不棄人間，不離塵俗，其可得乎？魂氣歸天，既不可矣。體魄歸地，則因而歛藏之，不使暴露于外。此孝子慈孫之至情，非僞爲也。投之中野，烏鳥狐狸食焉；投之大流，魚鱉蛟螭食焉。於人心獨無歉乎？然奏樂作餞，舉老病者沉之，而不以爲悖，則惑於生天之邪說耳。其說蓋利於生天，以誘人，而夷狄之俗務利尤甚。是以子沉其父，弟沉其兄，祝之曰：生天生天，安行而不顧，彼見沉者亦冥心乎，勿利堯率之上，泯然飲水而葬於魚腹而不悔也。異端之害一至此哉！安得如西門豹者，委之破

此惑哉

王田之內大分爲四一充國用祭祀粢盛二以封建輔佐
宰臣三賞聰睿實學高才四樹福田給之異道
中國之田惟農耕之凡士工商賈之食皆出於農力故聖王重
農井牧其地以授之使民有常產以供事其上而給天下之食
自三代而上莫不然也及後世廢井田而後貧富不均矣重釋
老而後游食者衆矣判兵民而後農夫亦病矣此所謂王田者
西域之國主所有之土地也四分之以其二充國用祭祀封建
輔佐以其二賞其聰睿實學樹福田給異道則是君臣與釋氏
中分其國而民無與焉雖其戎狄之俗不知保國撫民之道亦

佛說誘之竊取其土地而不覺也然四夷之土荒瘠磽确其視
中國之膏腴沃壤不啻相千萬矣佛之徒欲熾其學廣其衆西
壤所不能給也則必入于中國蓋自漢明而後猶歷數百年而
未盛非五胡亂華聖道衰息王綱大隳彼亦何由得其志彌漫
滔天而不可禁止也計今天下名山大川通都會邑之田爲僧
所占者十居二三矣彼其衣食居處無以異於人獨至於君臣
父子則置之度外以爲非法其貧富脩短不能違乎命獨至於
凡人所值則推之因果以爲宿報身受奉養安逸之實利而口
談真空寂滅之空言世主惑於福田利益之虛名而受耗國蝨
民之實害上下相迷古今一轍間或慨然攘而斥之非其好惡

偏蔽如魏太武唐武宗則後人不能繼承美政從而更改如唐
 宣宗之流使任道憂民之士深嗟而重嘆也夫井田既不可遞
 復兵制又未能驟革其明白易行而無害者莫如先罷釋者以
 紓百姓斷之以不疑持之以悠久使人綱人紀漸有可張之道
 其為功不在於禹抑洪水放龍蛇周公膺戎狄馭猛獸孔子誅
 亂臣討賊子孟子距楊墨正人心下豈不盡善又盡美哉

文政九年刊

致堂先生崇正辨卷之三終

